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111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

壹、前言

農業是國家發展的根基，維繫著糧食安全供給、安定農村社會及維護生態環境的重責，具有多功能價值，與全民生活與福祉息息相關。本會主管全國農、林、漁、牧等行政事務，以提升農民所得及供給消費者安全的農產品做為施政核心目標，透過增進農民福利體系、健全基礎環境及提升產業競爭力等三大施政主軸，致力完善農民福利制度及增進農民福祉，改善農業缺工及培育新農民，完備農業基礎建設，促進農地、農業用水及其他資源合理與循環利用，強化農產品品質及安全，加速產業結構升級，推動智慧農業發展，建構農產品冷鏈體系及落實農產品初級加工，提升農產品附加價值，拓展農產品內外銷，增加農民收益，創造青年從農的有利環境，以實現農業、農民、農村之永續發展，與全民共同開創農業新未來。

近年因 COVID-19 疫情影響，運費已呈上漲趨勢，111 年烏俄戰爭更進一步推高國際重要原物料價格，加上氣候變遷加劇致使全球糧食量價波動更為頻繁，以及中國片面暫停臺灣部分農產品輸出等情勢，在在顯示我國農業正面臨著自然環境與國際貿易環境的影響及挑戰，本會持續精進農業施政，掌握新情勢，將挑戰轉化為提升農業發展的創新動能，以期達成提升農民所得、供應消費者安全的農產品之施政目標。

111 年度施政重點包括推動糧食安全儲備機制，以確保農產品供應無虞；開拓國際新市場，深化國際鏈結，以降低過度依賴單一市場的風險；推動氣候變遷調適及淨零排放，以落實達成 2040 年農業淨零排放目標，讓臺灣農業永續；落實食農教育法，擴大推動全民食農教育與採用國產可溯源食材；推動植物醫師制度，以確保農產品安全及維護作物健康；強化寵物管理，促進動物福利；建立農漁畜冷鏈物流體系，推動農業省工機械化及設備現代化，提升競爭力及維護農產品品質；鼓勵農產品加工加值，擴大通路及穩定產銷調節，進而提高農民收入，創造永續農業。

貳、機關 108 至 111 年度預算及人力

一、近 4 年預、決算：

單位：百萬元

項目	預決算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合計	預算	177,244	236,288	223,391	219,305
	決算	184,575	244,428	226,040	216,069
	執行率 (%)	104.14	103.44	101.19	98.52
普通基金（總預算）	預算	130,076	166,729	139,824	148,662
	決算	129,524	165,698	138,969	148,001
	執行率 (%)	99.58	99.38	99.39	99.56

普通基金（特別預算）	預算	5,861	26,348	24,229	5,665
	決算	5,888	25,811	22,847	6,805
	執行率 （%）	100.46	97.96	94.29	120.12
特種基金	預算	41,307	43,211	59,338	64,978
	決算	49,163	52,919	64,224	61,263
	執行率 （%）	119.02	122.47	108.23	94.28

* 本施政績效係就普通基金部分評估，特種基金不納入評估。

二、 預、決算趨勢說明：

（一）近 4 年機關預算增減原因重點分析如下：

1、109 年度較 108 年度預算增加，主要係：

- (1) 總預算部分，主要係增列補助農業發展基金 76.36 億元、撥充農村再生基金 25.32 億元、補助農產品受進口損害救助基金 14.22 億元、老年農民福利津貼 9.45 億元、彌補農民健康保險虧損 6.44 億元、加強農田水利建設等公共建設支出 12.53 億元，並移入社會保險業務 204.33 億元。
- (2) 特別預算部分，主要係增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預算 226 億元，及減列流域綜合治理計畫-第 3 期 21.84 億元。
- (3) 特種基金部分，主要係增加糧政業務、農村再生建設及發展等計畫所致。

2、110 年度較 109 年度預算減少，主要係：

- (1) 總預算部分，主要係減列撥充農村再生基金 276.46 億元，增列撥充農業發展基金 14.6 億元，新增農民退休儲金業務 12.97 億元。
- (2) 特別預算部分，主要係減列前瞻基礎建設計畫 5.32 億元及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預算 15.87 億元所致。
- (3) 特種基金部分，主要係 110 年度新設農田水利事業作業基金所致。

3、111 年度較 110 年度預算減少，主要係減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預算 187.43 億元所致。

（二）特別預算部分說明如下：

- 1、108 年度預算數係流域綜合治理計畫第 3 期特別預算及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2 期特別預算。
- 2、109 年度預算數係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2 期特別預算及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預算。
- 3、110 年度預算數係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3 期特別預算及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預算。
- 4、111 年度預算數係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3 期特別預算及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預算。

三、機關實際員額：

年度	108	109	110	111
人事費占決算比例(%)	4.19	3.17	4.99	5.14
人事費(單位：千元)	7,737,360	7,424,393	11,284,023	11,097,089
合計	7,602	7,634	7,392	7,630
職員	4,705	4,766	4,767	4,777
約聘僱人員	797	938	922	1,190
警員	6	5	3	2
技工工友	2,094	1,925	1,700	1,661

* 警員包括警察、法警及駐警；技工工友包括駕駛；約聘僱人員包括駐外僱員。

參、推動成果具體事蹟

一、確保糧食安全：

(一) 定期盤點並確保糧食供需穩定

111 年全球大宗糧食供應鏈緊張，本會召開「我國重要農產品、資材供應及因應措施」產學專家座談會及 3 場糧食安全會議，每月檢討農業重要物資儲備現況及滾動推估未來供應情形，111 年底國內稻米庫存量（含公糧及民糧）130 萬公噸等量糙米，足供國人 12 個月消費，符合「糧食管理法」規定。

(二) 推動基期年農地稻作四選三

- 1、國內水稻供過於求，產地糧價低迷，為促進產業結構調整，110 年起推動基期年農地稻作四選三措施，輔導農民自 111 第 2 期作起，前 3 個期作至少需有 1 次轉作其他作物或辦理生產環境維護措施，當期作始得申報繳交公糧稻穀或領取大專業農種稻補貼。
- 2、經推動後，111 年稻作面積約 23.8 萬公頃，相較近五年去高低平均稻作面積已減少 3 萬公頃；第 1 期作新期穀價格較 109 年同期上升 9.8%、第 2 期作上升 19%，有效舒緩稻作超產及穩定市場價格。

(三) 辦理大糧倉計畫

- 1、辦理田間栽培示範講習 70 場次及國產雜糧食農教育活動種子人員培力營 1 場次；建立雜糧集團產區 84 處、面積 8,972 公頃；補助購置產銷機具設備 205 臺及建立雜糧理集貨中心 17 處，擴大機耕體系及提升採後處理量能。
- 2、輔導雜糧產銷履歷面積 1 萬 4,798 公頃，較 110 年 1 萬 1,565 公頃，成長約 28%。

- 3、辦理十大嚴選穀得產品競賽、國產雜糧創意廚藝競賽等，並輔導開發國產雜糧加工新產品或與知名品牌聯名發表產品計 94 項。
- 4、辦理地區型行銷展售會、定期定點農產品市集及農會超市促銷等活動共計 207 場次，促成雜糧產品銷售額共計 1.775 億元。
- 5、推廣國產豆奶進入校園，推廣學童飲用超過 500 萬人次。
- 6、辦理國小學生雜糧食農教育體驗營 10 場次及高職農校生職場觀摩體驗活動 10 場次；舉辦國產雜糧十大體驗路線評選活動 1 場次、國產雜糧食農教育推廣教師研習營 1 場次、雜糧小學堂學習教育課程 10 場次、國產雜糧優質繪本徵選活動 1 場次及編印花生童書繪本 1 式等，向下扎根，建立學生、教師、家長等族群對國產雜糧認識與認同感。
- 7、成立紅豆、花生、甘藷、大豆及特色雜糧產業策略聯盟，透過產業策略聯盟有效調節市場供需，並供應優質安全雜糧產品。

（四）穩定飼料玉米供需

- 1、為提升國產飼料供應量能，111 年度加強飼料用玉米（硬質玉米及青割玉米）推廣力道，其中硬質玉米面積成長至 1.9 萬公頃，加上青割玉米約 1 萬公頃，該年度整體飼料用玉米面積約 2.9 萬公頃，已接近行政院 111 年 3 月 9 日以院臺農字第 1110005898 號函同意本會擴大飼料用玉米面積至 3 萬公頃之預定目標。未來將持續推廣，逐年增加種植面積。
- 2、111 年度共輔導芻料作物類大專業農與改善地區芻料作物產製設備 26 案，及建立地區性乾草調製示範觀摩場域 2 處，並完成建置牧草集貨加工及儲存場所 1 處。
- 3、行政院為調節物資供應及穩定國內物價，公告自 111 年 2 月 7 日起至 112 年 6 月 30 日止，免徵黃豆、玉米、小麥等 3 項貨品營業稅，降低新冠疫情與俄烏戰爭對於飼料產業之衝擊。

（五）穩定肥料供需

- 1、為精準供應農民用肥，物類別單位面積合理施肥量，推薦農民購買合理之肥料數量；鼓勵農民施用添加泥炭等含有機質複合肥料 53 萬公噸，補助金額 2 億 6,700 萬元，以替代傳統化肥，減少化肥施用量。補助花東及離島地區肥料運費 3 萬 2,000 公噸，補助金額 1,600 萬元，保障偏遠地區農民用肥權益，並促使農民末端購肥價格趨於一致。
- 2、推動化學肥料原料漲幅補助措施，依國際原料行情補助化學肥料原料漲幅五成，每包（40 公斤）補助 20-260 元，平穩國內肥料供需，減輕農民農業生產負擔達 18 億元。

（六）水資源競用區大區輪作制度

- 1、本會與經濟部水利署自 111 年起推動「水資源競用區耕作制度轉型方案 2.0」（以下簡稱本方案），以石門水庫、寶山（上坪堰）-竹東圳、明德水庫、鯉魚潭水庫（下游）、大甲溪上游（葫蘆墩圳）以及曾文-烏山頭水庫（部分雙期作水田）灌區實施。並將該等灌區分為兩大輪區，於第 1 期作分年分區實施水稻轉種旱作（或種植綠肥），2 年 1 輪，輪值區域、次序依照本會農田水利署各管理處現有灌溉系統規劃，系統性實施配水調節。
- 2、111 年本方案推動結果，實際種植節水獎勵作物面積共 8,085 公頃。由於本方案為獎勵性質，由農民自由參加，再依據申請結果，於輪值區內調整灌溉配水；而未參加輪作之農地，仍依照現行灌溉制度供水，並適用本會公糧保價收購及其他政策性保險補助等措施，不影響農民耕種權益。

二、拓展農產品外銷與國內行銷：

（一）因應中國大陸暫停臺灣農產品輸入因應措施

- 1、因應中國大陸暫停臺灣農產品輸入，本會為降低產業衝擊，立即透過外銷、內銷及加工等三箭措施，搭配冷鏈物流系統，提升農產品質，增加總體消費量。
- 2、推動農產品外銷獎勵，積極拓展中國大陸以外市場，我國生鮮冷藏水果出口中國大陸量、值占比自 105 年 84%、78%逐步減少，111 年已降至 2%、1.6%。以鳳梨為例，109 年出口中國大陸以外國家僅 4 千餘公噸，110 年、111 年分別成長為 2.5 萬及 2 萬公噸，分散市場成效顯著。
- 3、內銷方面，包括建置「挺旺萊鮮購專區」、「好釋連蓮團購平臺」及「柚見好秋企業團購預售平臺」，提供企業簡易認購下單系統，啟動企業團購、電商平臺及大型連鎖通路擴大行銷，並結合農遊券 3.0 活動主推商品，納入電商平臺設置專區行銷，亦積極與各通路業者（包含量販店、超市、超商及手搖飲等業者）合作辦理系列促銷活動，促成國內各通路體系全面上架並持續擴大銷售，擴展多元加工利用及冷鏈系統等，穩定優質果品鮮銷市場之流通量價。
- 4、111 年農產品外銷美國達 9.2 億美元、占比從 110 年 16.3%提高到 111 年 17.5%，成為我外銷最重要市場，另外銷日本達 8.56 億美元，占比從 110 年 13.6%上升至 111 年的 16.4%，成為我第 2 大外銷市場。
- 5、鳳梨：
111 年國內多元行銷數量 1 萬 4,335.67 公噸，較 110 年行銷 7,899.56 公噸，增加 6,436.11 公噸；國內收購加工 6,830.188 公噸，較 110 年 7,798.759 公噸，減少 968.58 公噸；外銷量 2 萬 1,186 公噸，其中輸銷日本 1 萬 7,548 公噸，與 110 年 1 萬 7,919 公噸相當，成功調整海外目標新市場。產地每公斤均價自 109 年 20.47 元

提高至 111 年 23.02 元，有效提高農民收益。

6、鳳梨釋迦：

111 年國內多元行銷數量 7,089.92 公噸；國內收購加工 1,006.9 公噸；外銷到中國以外市場 4,180 公噸，較 110 年 1,717 公噸，成長逾 143%；另提升鳳梨釋迦催熟及全果冷凍技術，推出冷凍鳳梨釋迦，突破檢疫條件限制，111 年已出口 216 公噸，展現競爭優勢。

7、柑橘及文旦：

111 年國內多元行銷 3,144.02 公噸，較 110 年行銷 1,859.14 公噸，增加 1,284.88 公噸；國內收購加工 1 萬 2,916.043 公噸，較 110 年行銷 1 萬 2,641.451 公噸，增加 274.6 公噸；外銷量 2,855 公噸，其中外銷日本市場 93 公噸，較 110 年 45 公噸，增加 107%；111 年 8 月下旬至中秋節前文旦產地均價為每公斤 56.5 元，維持往年價格水準。

8、石斑魚：

啟動內、外銷及延養調節措施，辦理加工凍儲 883 公噸，出口 2,241 公噸至美國、紐西蘭、香港及馬來西亞等國外市場；強化國內行銷活動，加強實體、線上通路及企業採購，並拓展新通路，已出貨 2,086 公噸。為強化我國漁船運搬養殖活魚作業管理及可追溯性，於 111 年 12 月 5 日公告修正「漁船運搬養殖活魚管理辦法」，進一步確保漁船運搬養殖活魚之安全性。

9、白帶魚及竹筴魚：

輔導全國漁會、蘇澳、貢寮、澎湖、梓官區漁會及海漁基金會等 6 個漁業團體執行銷售活動，銷售金額達 1,438 萬元；111 年輔導 10 家業者生產魚塊、魚柳、魚卷、魚漿、魚丸及新興食品等，計完成加工 476.043 公噸，核發獎勵金額共計 1,859 萬 2,030 元；辦理白帶魚海運空運運費補貼及海外通路廣宣與拓銷活動等措施，已獎勵 364.383 公噸白帶魚。

10、魷魚：

因應中國大陸於 111 年 8 月部份暫停我漁船水產品（魷魚）輸入，本會協助 107 艘遠洋魷漁船完成補件；111 年 12 月全面暫停我漁船水產品（魷魚）輸入，本會立即召開 1 次專家會議及 3 次業者輔導說明會協助業者重新遞送申請，每艘漁船申請文件經本會漁業署初審及專家複審，至 112 年 2 月已向中方遞送 20 艘申請資料。

11、於 110 年 9 月陸續研擬「臺灣鳳梨、釋迦及蓮霧輸往大陸檢驗檢疫管理規範」及「臺灣柑橘類鮮果實輸往中國檢驗檢疫管理規範」草案，提送中方審查，復就我國針對供果園、包裝場及出口前檢疫等相關環節提出具體系統性強化管理措施，多次要求就上揭強化措施提供意見，並透過「海峽兩岸農產品檢疫檢驗合作協議」平臺（視訊或實體會議）討論，迄今尚未獲中方回復。

- 12、111 年參加世界貿易組織第 82 至 84 次 SPS 委員會議、非正式會議及其週邊主題會議，於特定貿易關切議程關切中國大陸暫停我國水果輸銷等案。
- 13、彙整各類鮮果實外銷檢疫條件供業者參用，並依輸入國檢疫規定加強逐批檢疫，確認無罹染有害生物始核發植物檢疫證明書。

（二）推動農產品國際行銷

- 1、外銷措施包括：（1）開拓新興市場，擴大出口國家範圍、（2）改善外銷產業鏈、（3）發展多元通路與強化行銷推廣。
- 2、111 年台農發公司外銷香蕉、鳳梨、芒果、荔枝、萵苣、蜜棗、柑橘、柚子、冷凍鳳梨釋迦、冷凍石斑魚及農產加工產品等，出口量 1,552 公噸，已達損益兩平。
- 3、台農投公司重要計畫包含「宏都拉斯酪梨投資合作計畫」、「巴拉圭蘭花產業投資合作發展計畫」，於國內投資成立葶源生技公司及農禾農產公司等。111 年近損益兩平，另進行業務整頓及財務健全工作，於 112 年 1 月 1 日完成股權轉換，由台農發公司 100%持股台農投公司。
- 4、持續推動國際合作及相關諮商談判，拓展市場進入管道，並鎖定各國市場需求篩選外銷品項，積極輔導外銷業者與農民拓展新加坡、馬來西亞與汶萊等新南向國家及中東、穆斯林等新興市場，既有市場則持續開發新通路、新品項，強化海外市場布局。
- 5、與日本縣市政府合作，將臺灣鳳梨、芒果、文旦及香蕉供應至學童營養午餐，加深日本學童對臺灣水果印象，逐漸擴增參與之日本學校，且增加交流品項，增加臺灣水果於日本之知名度，拓展海外市場。
- 6、輔導 6 家農產品初級加工場業者之產品，符合日本相關法規規範，推廣至日本實體通路與線上跨境通路，販售茶葉及果乾等初級加工農產品，成功拓展至海外市場。
- 7、輔導業者整備豬肉外銷產業鏈，111 年活豬、豬肉及相關產品（包括生鮮冷藏冷凍、調製加工、雜碎等）出口量約 3,658 公噸，產值達 8.64 億元，較 110 年增加 4.3%。
- 8、辦理拓展白帶魚外銷獎勵措施，已開拓馬來西亞、韓國等新興市場，111 年受理 364.38 公噸。
- 9、本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積極輔導蘭花業者落實蘭園之系統性管理作業，加強輸出檢疫，落實我國附帶栽培介質蝴蝶蘭輸銷美國、澳大利亞、紐西蘭、加拿大及韓國之相關工作計畫與檢疫要求。另與美國諮商解決雜草問題，確保外銷順暢。111 年共輸出 3,702 萬株，較 110 年 3,532 萬株成長 4.8%。

- 10、因應外銷需求並考量新冠狀肺炎疫情嚴峻，積極爭取獲日韓授權由本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執行輸日韓鮮果實檢疫處理作業。經檢疫合格輸韓愛文芒果 377.8 公噸、荔枝 0.1 公噸，輸日愛文芒果 522.9 公噸、荔枝 134.4 公噸，輸紐芒果 5.2 公噸，輸澳荔枝 1.5 公噸，計約 1,041.8 公噸。輸日文旦、椪柑、白柚鮮果實檢疫處理作業，計 130.1 公噸，較 110 年（92.9 公噸）成長 40%。持續辦理輸日、韓棗鮮果實檢疫處理作業。111 年度輸美楊桃及番石榴檢疫處理 34.6 及 86.4 公噸。持續開發鮮果檢疫處理技術，積極辦理雙邊檢疫諮商，爭取我國鮮果實外銷新市場。
- 11、111 年參加世界貿易組織第 82 至 84 次 SPS 委員會議、非正式會議及其週邊主題會議，於特定貿易關切議程關切中國大陸暫停我國水果輸銷等案，並回應歐盟及巴西關切我國動物疫病非疫區及動物產品市場開放，及於第 84 次例會分享我國於 10 月 13 日至 14 日舉行之「APEC 動植物電子檢疫證應用視訊研討會」。
- 12、參加臺灣與巴拉圭、立陶宛、法國、美國、波蘭、芬蘭、印度、英國、韓國、馬來西亞、加拿大、紐西蘭、印尼、泰國、義大利與日本之經貿與農業會議，諮商 20 項我國要求市場開放與動植物健康議題，爭取我國農畜產品出口。
- 13、配合行政院經貿談判辦公室（OTN）檢視「臺美 21 世紀貿易倡議」之可能協定條文，範圍包括技術性貿易障礙標準、農業（SPS）、良好法制作業與貿易便捷化條款，並派員赴美參與第 1 回合談判。

（三）拓展國內多元行銷通路

- 1、為符合目前線上購物時代潮流及消費者需求，輔導財團法人農業科技研究院，建置「農良直賣所」提供農友免手續費及上架費之網路購物平臺，推廣臺灣優質農產品牌與加工商品，鼓勵民眾共同支持國產新鮮蔬果與健康美味雜糧，並配合啟動產銷調節措施設置團購專區。
- 2、111 年「電農培訓及輔導專案」完成超過 230 人次培訓、亮點個案實務輔導 20 案次、帶動 5 案區域整合體系發展，以及辦理 9 場次電商媒合會，協助電農上架至電商平臺通路並促成後續合作商機；另執行「農產電子商務包裝及品牌輔導」專案，輔導 10 家小農成為電子商務品牌經營者。
- 3、設置「臺灣農產嘉年華」電商導購平臺，整合 90 家以上電商平臺，辦理網路購物活動；另因應中國大陸接連暫停我石斑魚、柑橘類果品、白帶魚及竹筴魚等產品進口，透過平臺集結電商供貨業者增加曝光、辦理消費者回饋優惠等活動強化國內消費買氣，111 年平臺總銷售金額超過 15 億元。
- 4、建置「鱻魚購」及「買魚去（漁業嘉年華）」等電商平臺，協助國內漁業青年及漁業團體線上銷售優質的國產水產品。
- 5、設置「臺灣木材網」及「竹材產業技術諮詢中心」，提供國產木竹材一、二、三

級產業鏈商家聚落地圖及買賣媒合平臺，形成產業鏈通路，建立國產材品牌價值。

- 6、111 年於臺北華山 1914 文化创意產業園區辦理「小農加工成果聯合發表會」，協助農產加工整合服務體系輔導農友之產品建立產品直銷通路；另媒合農良直賣所、遠傳 FriDay 購物、全家好開店、普利共好商城、農金安心 GO 等電商上架 102 案，協助農民創造實質收益。
- 7、於輔導設置之臺北希望廣場及臺北花博農民市集等 2 處定期定點假日農民市集，每週六、日提供直轄市、縣（市）政府配合農產品產期推薦農民辦理展售促銷活動，提升農民收益。111 年臺北希望廣場農民市集計辦理 45 場次，銷售金額逾 2.3 億元，並於 12 月 24 日舉辦搬遷新址開幕典禮；臺北花博農民市集辦理 42 場次，銷售金額近 1.5 億元。
- 8、透過實體展售活動、臺灣國際食品暨設備展、臺北國際食品展來推廣我國優質水產品，另輔導漁會團體結合電視購物、超商、通路合作及希望廣場農民市集銷售國產優質水產品，積極拓銷國內市場。
- 9、111 年新設置與持續輔導既有農村社區農產品銷售據點計 125 處，促進農產品地產地消，活絡農村地方產業經濟發展，總營業額達 10 億元。
- 10、辦理農遊券 2.0 計畫，共發放 146 萬 4,791 張，使用率達 96.4%，為各部會第 1 名，創造 70.7 億元產值，較 110 年成長 58.3%。3,572 家合作業者中約 84% 因農遊券活動業績提升，逾 97% 民眾與業者對整體活動感到滿意。
- 11、與其他振興加碼券相較，業者同時參與其他加碼券中，農遊券滿意度為第 1 名；消費者同時抽中其他加碼券，農遊券滿意度為前 3 名。
- 12、另辦理農遊券 3.0 活動，分別推出「剝文旦 吃石斑」及「挺在地 農漁 GO 購購」兩大主題活動，累計用券金額約 5,933 萬元，領券率 99.16%，用券率 98.9%，促進農漁產銷售逾 9,000 萬元。

三、因應氣候變遷調適及農業淨零排放：

（一）調蓄及智慧化農業灌溉水資源

- 1、持續輔導農民施設管路灌溉設施，每人每年原則最高可補助 40 萬元，111 年推廣面積計 2,439 公頃，提高農業灌溉用水效率及作物品質與產量。
- 2、加強引水蓄水設施，於雲林濁幹線興建多功能調蓄池及改善渠道，增加蓄水調蓄空間 3.8 萬立方公尺。辦理埤塘、水庫清淤工程 5 件，清淤量計 92.54 萬立方公尺，補助農民之調蓄設施容量 7.87 萬立方公尺。111 年提升灌溉調蓄空間共 104.21 萬立方公尺，強化水資源運用韌性。

- 3、布建智慧灌溉系統，更新與改善水文自動測報系統 21 處，完成智慧灌溉示範場域 10 處，透過感測器監測氣象水文、土壤含水量等數值，及自動化設施實施精準灌溉，提高用水效率並適度調節水庫供水。

（二）提升作物抗逆境減災能力及災害情報預警

- 1、因應氣候變遷，111 年本會所屬農業試驗改良場（所）育成之耐抗逆境水稻、雜糧特作（甘藷、茶、咖啡）、果樹（梨、龍眼、蓮霧）、蔬菜（甘藍、大蒜、青梗白菜），以及農作物關鍵病蟲草害（柑橘葉蟬、鳳梨摘粉介殼蟲、亞洲柑橘木蝨、青蔥疫病、落花生果莢黑斑病）於高溫、低溫、暖冬、乾旱、強降雨等情境下之調適技術計有 21 項。
- 2、導入最新 IPCC AR6 推估資料，及「共享社會經濟情境」，完成我國農業體系調適措施之效益評估模式及因應氣候變遷之糧食安全預警系統建立，同時透過案例分析針對調適策略給予建議，做為未來中長期政策規劃方向之參考。
- 3、針對氣溫上升 1.5°C、農業可用水資源短少 10%、災變天候增加三大聚焦核心氣象情境下，建立農漁畜產業 29 項相關調適技術/管理作為，篩選 25 個耐抗逆境作物品種，以及運作 3 座作物逆境篩選設施平臺，藉此優化作物調適技術，提升作物生產韌性。
- 4、利用生物氣候模式軟體，模擬氣溫上升 1.5°C 情境下，4 種作物關鍵病蟲害受氣候因子未來適生區地理分布與發生熱點等圖資及更新害蟲名錄，以提供開發防治技術及研擬調適策略。
- 5、辦理 2 場次農業氣象服務相關研討會，說明農林防災成果、盤點及強化農業氣象服務與災害預警防範之推播；辦理 1 場次「建構因應氣候變遷之韌性農業體系研究」研討會，整合 109-111 年執行成果，藉由目前實際調適技術之應用案例，回饋國內農業政策或策略推動建議。
- 6、辦理因應氣候變遷影響下農產業調適技術推廣活動，包含國內關鍵作物水稻、雜糧、果樹、蔬菜及氣候變遷知識推廣等計 67 場次，共 3,315 人次參與。
- 7、至 111 年底為止，農業專屬氣象站與觀測氣象資料下載服務由原先 17 個測站增設至 176 個。另與中央氣象局合作建置農業生產區和養殖專區之精緻化氣象預報服務與災害警示燈號，目前共有 353 個（作物專區 298+養殖漁業 55）點位，已完成全臺各農業鄉鎮皆有農業氣象預報點之目標，並透過農業試驗所開發之『農作物災害早期預警平臺』與『氣象&農業防災 APP』推播，並辦理 40 場農民防災講習，以減少農業損失。

（三）推廣智能化設施農業

- 1、為因應氣候變遷，提升農業防災效能，111 年度推動智慧科技與優化農產業產銷計畫，輔導農民自動化及省工生產模式，提升生產效能，並導入智能化栽培設備，111 年輔導設置溫網室設施及設備 125 公頃，強化蔬果作物調適氣候變遷能力，有助穩定產銷供應。
- 2、行政院業於 111 年 5 月 5 日核定 112 至 115 年「智能防災設施型農業計畫」中程計畫，強化溫網室設施導入自動化、智能化環境調控設備及防減災措施，年度目標量 250 公頃，計畫期程合計輔導 1,000 公頃，每年經費 13.7 億元，四年經費合計 54.8 億元。

（四）全面推動農業保險

- 1、截至 111 年度，累計投保件數 36.8 萬件、投保面積 36.2 萬公頃、總投保金額 723 億元，在理賠方面，累計理賠件數 3.7 萬件，總理賠金額逾 15.8 億元。覆蓋率在推動豬隻死亡保險及水稻收入保險後已達 52%，投保績效日漸成長。
- 2、水稻收入保險：

111 年開辦，分為「基本型」及「加強型」保險，其中「基本型」所有種稻農民全面納保，保費由政府全額補助；另「加強型」提供沒有申報公糧之農民自由選擇加保，111 年投保率 80%，計理賠 4.3 億元，有效提高農友從事稻作生產之保障，協助分散生產風險，安定水稻農友收益。
- 3、香蕉收入保險：

111 年精進保單內容並擴大試辦地區包括 13 縣（市）89 個基層農會所轄 114 個鄉（鎮、市、區）參與，除循例提供補助 50%保險費，另為鼓勵專業農投保，針對具產銷履歷、有機驗證或單一要保人總投保面積達 3 公頃以上者，加碼保險費補助比例至 60%，111 年投保面積 659 公頃，較 110 年增加逾 6 成。
- 4、鳳梨釋迦收入保險：

因應中國突發性禁止我國鳳梨釋迦輸入，110 年 10 月推出成本型鳳梨釋迦保險，理賠金額 1.1 億元。111 年再精進保單內容，提供保障程度 95%、80%及 70% 等 3 種方案供農民選擇；除循例補助 50%保險費，更考量保障程度 70%方案貼近農民種植成本，為避免農民自付保費較 110 年大幅增加，將該方案保費補助提高為 70%，111 年投保率 57%。
- 5、高粱收入保險：

配合我國稻米產業結構調整及大糧倉政策，111 年開辦高粱收入保險，為首張雜糧類作物保險，試辦地區有嘉義縣、臺南市及金門縣等 8 縣市。111 年投保率 95%，其中第 1 期作因發生 4、5 月霪雨，7 個承保縣市均達到理賠標準，97 位投保農民全數受益，理賠金額約 650 萬元。
- 6、家畜保險全面納入農業保險：

110 年豬隻死亡、豬隻運輸、乳牛死亡保險納入農業保險範疇，同年 5 月 1 日起豬隻死亡保險強制納保，推動全國在養豬隻強制投保保險，除保障畜農營農收入外，更藉由農業保險扣合產業政策，強化我國食品安全。111 年豬隻死亡保險承保頭數達 1,230.4 萬頭、豬隻運輸保險承保頭數約 81.7 萬頭、乳牛死亡保險承保頭數約 4.7 萬頭。111 年家畜保險計理賠 29 萬隻，理賠金額 3.1 億元。

7、養殖及漁船保險：

111 年漁產業保險投保件數計 175 件，面積 211.08 公頃，補助金額約 861 萬元。辦理漁船保險共補助 9,176 艘漁船（筏），金額約 3,871 萬元。

8、檢討精進保單內容並擴大開發品項：

持續滾動式精進保單內容，包括承保地區、承保事故、保險費率及理賠條件等，111 年度檢討精進品項計有香蕉收入、釋迦收入保險等 14 張保單；另為擴大保險涵蓋範圍，111 年新開發水稻、高粱收入保險，以及紅豆、蓮霧（高雄）等保單，讓更多農民能藉由保險得到更多保障。

9、提供長期穩定的保費補助：

農業保險保費補助以三分之一至二分之一為原則，鼓勵地方政府提高補助比率，如高雄市全面補助農作物保險 111 年保費補助加碼至 30%，減輕農民財務負擔。

10、強化農險基金功能：

督促該基金執行法定任務，辦理執行農業保險危險分散與管理事宜，將理賠風險分散到國外；培訓專業勘損人力，建立人才資料庫，提升勘損理賠公信力；建立農業保險投保理賠資訊系統，加速核保理賠及保費補助作業；協助保單費率精算及宣導等事宜。

（五）推動農業剩餘資源再利用發展循環農業

- 1、為增加農業剩餘資源多元利用之模式，本會所屬試驗研究機構規劃推動 46 個循環利用示範場域，已完成示範場域 12 場，推動與規劃中計 34 場，每年約可利用農業剩餘資源 30.6 萬公噸。
- 2、已輔導設置利用處理場，包括豬糞尿水再利用場、堆肥場、廢菇包處理場、稻殼集貨加工室及牡蠣殼再利用場等，可處理農業剩餘資源約 200 萬噸/年。
- 3、成立農糧剩餘資源循環相關計畫，據以推動剩餘資源循環再利用，已完成補助田尾鄉、後龍鎮、恆春鎮農會及嘉義縣政府購置修剪後果樹竹枝條處理相關設備，估計每年可提供 5,000 公噸以上農糧剩餘資源處理量能；並輔導虎尾科技大學建立竹筍園老舊竹材更新標準作業模式 1 式，香蕉研究所開發香蕉假莖製成可生分農膜和套袋產品；及協助東石合作農場規劃農業塑膠膜循環再利用場域 1 場，每年可提供 1,000 公噸以上農業塑膠膜清洗量能。

- 4、提升禽畜糞好氧製肥技術品質，推動禽畜糞堆肥/乾燥粒肥回歸農田，目前共計輔導成立 62 場禽畜糞堆肥場。111 年全年補助禽畜糞堆肥場推廣 1 萬 0,010 公噸有機質肥料。
- 5、推行畜牧糞尿施灌農作，迄 111 年底，全國共推動 3,045 案，每年施灌量為 1,039.41 萬公噸，施灌農地達 3,912 公頃，年減碳量達 11.37 萬公噸二氧化碳當量。
- 6、補助雲林縣政府，由口湖鄉公所及國立高雄科技大學協助收集文蛤殼，並與台糖公司洽談合作文蛤殼再利用事宜，111 年度共生產貝殼砂 35 公噸，提供養殖戶共 360 包，並選定貝殼砂養殖示範場共計 3 戶。
- 7、於宜蘭縣太平山翠峰山屋、臺中市梨山地區規劃設置生質能源循環利用示範場域。另於苗栗縣南庄地區及臺南市龍崎區規劃設置林業與荊竹剩餘資材多元循環利用示範場域，當中剩餘資材將規劃部分作為生質能源燃料。
- 8、未來亦將配合新興竹產業發展計畫，配合竹材備料場，規劃設立竹剩餘資材循環利用示範場域，將俟原料穩定供應後加強推廣與發展，解決當地竹產業剩餘資材去化問題並創造區域循環經濟與綠能效益。

（六）增進農業部門碳匯效益

- 1、111 年辦理 27 場次系列座談及策略大會，形成減量、增匯、循環及綠趨勢等 4 主軸 19 項策略 59 項措施之農業部門淨零政策目標，並提前於 2040 年達成。
- 2、農業部門碳匯透過森林、土壤及海洋等三大自然碳匯潛力領域進行規劃推動，105 年迄今新增造林面積 3,544 公頃，完成國、公有山坡地超限利用違規排除造林面積 30.47 公頃，活化老化竹林推動面積 28.5 公頃；截至 111 年底國產材生產量 5.3 萬立方公尺；另已完成國際土壤碳匯農業方法學盤點，刻正進行部分方法學調整為國內抵換專案方法學，並盤點國內外有效土壤管理及作物技術。
- 3、配合國家發展委員會公布我國「2050 淨零排放路徑」，本會主責推動「自然碳匯」關鍵戰略，透過 111 年 11 月 18 日辦理 1 場次社會溝通後，參採各界建言完成研擬「自然碳匯」行動計畫報行政院核定中，後續將協同海委會、經濟部、內政部共同執行，期順利將碳匯貢獻於國家溫室氣體總排放量抵減，有效助攻國家淨零排放政策。
- 4、行政院於 112 年 1 月 31 日核定「淨零排放路徑 112-115 綱要計畫」，項下「研發農業部門增匯技術及其誘因機制」綱要計畫由本會執行，全面展開森林、土壤、海洋之增匯科技研究，取得科技創新突破，創建鼓勵農產業投入淨零排放之環境。

（七）發展農業綠能

- 1、迄 111 年底本會推動農業綠能累計設置容量已達 2.75GW。

- 2、111 年 5 月 2 日修正發布「申請農業用地作農業設施容許使用審查辦法」，對於附屬綠能設施之畜牧設施，將最大興建面積得增加 30%，全國畜牧設施已附屬設置綠能設施之覆蓋率超過 20%，總設置量達 1.39GW。積極盤點批發市場、農糧倉庫、農會及合作社場等農糧製儲銷設施之屋頂設置太陽光電，總設置量達 0.34GW，另本會近年積極辦理冷鏈物流計畫，亦優先於受補助單位之屋頂附屬設置太陽光電。
- 3、持續擴大公告漁電共生專區，110 年至 111 年公告優先區 6,639 公頃、關注減緩區 8,915 公頃，加計 109 年公告先行區 4,702 公頃及已核准 7 件嘉義縣、臺南市漁電共生專案計畫 649 公頃（464MW），累計 20,905 公頃。為協助漁電共生推動，對於所需之共同升壓站及儲能設備用地位於養殖漁業生產區者，111 年 3 月 17 日修正發布「農業主管機關同意農業用地變更使用審查作業要點」得申請變更使用。
- 4、本會自 106 年起推動養豬場沼氣發電，自 107 年起亦併同輔導如仔豬保溫等其他形式的沼氣再利用以符產業期待，另藉由專業技術服務團隊協助客製化輔導提升其廢水處理效能，建立沼氣產量及品質等基礎資料後，依農民實際需求，提供技術諮詢或整體規劃服務。截至 111 年 12 月底止，設置沼氣發電設備 150 場、設置沼氣利用設備 1,066 場，累計投入之豬隻總頭數達 2,749,986 頭，若將其沼氣量作天然氣使用，將可省下每年 4.7 億元天然氣費用，並減少 7.42 萬公噸溫室氣體排放，相當於 26 萬輛機車年碳排放量或 193 座大安森林公園碳吸納量。
- 5、本會農田水利署善用豐沛農業水資源進行小水力發電及機組研究測試，營運 9 座小水力發電廠，設置容量 28MW，合作推動 7 處微型水力發電站測試，設置容量 44KW。
- 6、配合國家能源政策推動農漁村能源自主工作，持續更新農漁村能源自主場域發展模式與用途，強化農漁村居民對綠色能源相關知能，規劃及安排相關教育訓練課程。另盤點農漁村潛力場域，並輔導媒合社區、能源業者及外部企業資源共同參與，同時建構農漁村能源自主交流平臺。111 年針對農村社區、農村企業、青年（農），辦理北中南 3 場次能源自主交流會，並以現勘、電訪、視訊方式辦理 23 場次社區輔導工作，並協助個案議題完成 4 場跨單位平臺會議。
- 7、推動農業節能減碳貸款，為鼓勵農漁業者設置綠能設施，111 年修正農業節能減碳貸款規定，農（漁）民貸款利率調降 0.25%；農（漁）民團體及農企業貸款利率調降 0.39%。農業節能減碳貸款 111 年度貸放 17 億元，受益農漁業者 138 戶；自推動以來迄 111 年底，累計貸放 47 億元，受益農漁業者 497 戶。

（八）推動農業碳權及農業場域 ESG 專案

- 1、農業為碳排放低、負碳潛力貢獻高的產業，本會積極研議可具體形成價值之作法。針對國內現行 2 套與碳權抵換相關的機制，就其中「溫室氣體抵換專案」，業進

行方法學缺口盤點並投入資源以臻完善，又規劃透過成立專屬輔導團隊、輔導農業領域團體成為本土查驗機構等多管齊下方式進行推動；就「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審查開發行為溫室氣體排放量增量抵換處理原則」，與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合作將多項農業可操作之項目入法，包含電動農機、粗糠爐、節能水車及漁船 LED 集魚燈等，未來農民配合淨零轉型採取的減碳作為將可獲得實質經濟收益。

- 2、隨著全球氣候變遷加劇，綠色金融與投資漸成主流，無論是金管會或跨國企業都開始擴大對永續經營相關指標進行要求。ESG 係指環境、社會責任及公司治理，為評估企業能否永續經營的重要指標，農業操作立基於自然環境之中，可協助提供 ESG 需求場域。本會主動徵詢企業參與意願，並規劃提出涵蓋淨零永續、生態保育、暖心農村三大領域 9 項類別的農業永續 ESG 專案，將揭示及媒合企業投入資源推動，同時也歡迎企業自行提案創造更多合作可能，期透過公私協力，共創雙贏互利。

四、推動食農教育及強化農村發展：

（一）推展全民食農教育

- 1、食農教育法 111 年 5 月 4 日經總統令公布，並完成 4 項子法規及行政規則訂定；於 111 年 5 月 20 日成立食農教育推動會。
- 2、辦理食農教育宣導人員培訓，111 年完成 413 人培訓、完成科普化國產農漁畜產品及農產品安全教材資源，至 111 年已規劃 134 項國產農產品教材製作、另完成編製食農教育教學知能手冊及教學手冊（國小、國中及高中篇）。
- 3、擴大推動食農教育推廣，輔導 145 個單位發展教材課程 407 套，辦理體驗活動 688 場次，課程及體驗活動計 62,234 人次參與。
- 4、持續以「國產稻米」為主要素材，推動 46 處國小食米學園及國、高中（職）新興食米教育推廣活動 40 場次，計約 1 萬名學生參與；辦理高中（職）「2022 非米不可創意米食競賽」，共計 74 組隊伍報名參加，得獎作品將與超商合作上市。
- 5、辦理大豆食農種子講師培訓初級班 2 梯次及大豆食農種子講師培訓進階班 2 梯次、帶領高職農校生至雜糧產業職場觀摩體驗活動 10 場，300 人次參加、國小學生雜糧食農教育體驗營 10 場，320 人次參加。
- 6、於全國 40 個社區團體與企業、25 所學校，進行 190 場次有機食農教育活動，參與人數達 7,151 人次。
- 7、製作產銷履歷繪本電子書版本 1 式，拍攝產銷履歷宣導影片、Podcast 等，向消費者及校園進行推廣。
- 8、為加強國人對國產畜禽產品正確認知及高品質認同，111 年辦理國小「每天 2 份

奶」深化學童飲用國產鮮乳校園教育活動 40 場次、辦理國產禽產品推廣教育活動 5 場次、進行國產豬肉產地地消宣導活動 63 場次；提高消費大眾購買意願，建立國產畜禽產品優質形象。

- 9、辦理 146 場次水產品通路行銷及產地參訪推廣活動、食魚文化推廣講座 30 場、2 場次大型戶外親子食魚文化活動；另辦理 4 場次教師、營養師食魚文化研習活動，計有 433 名教師及營養師參與。
- 10、輔導全國 39 區漁會及 11 處養殖漁業發展協會家政班辦理漁村副業培訓、食魚文化教育推廣、性別平等與女性意識培力、高齡者關懷、新住民輔導、漁村社區活化培育、愛滋病防治宣導、漁業資源保育與友善環境及漁村社區服務等課程及活動，計辦理逾 750 場次，受益班員逾 8,000 人。
- 11、舉辦漁村技藝培育指導員在職訓練，計 50 餘人參與；舉辦漁村副業料理技藝培訓 2 場次，計有全國各區漁會家政指導員及班員 70 餘人參加；於雲林古坑綠色隧道公園舉辦婦女培力計畫成果展示活動，計有全國各養殖協會會員及家政班員約 500 人參加。
- 12、結合社區力量培育漁村活力充沛的青少年，提供知識性、技藝性、文化性等漁業相關教育活動，灌輸友善環境永續發展的新觀念及新態度，學習在地傳統漁業技術及經驗，培養青少年認識鄉土、認同在地文化，關懷漁村社區，成為愛鄉護土的中堅及漁業發展有力的支持力量。計成立作業組 124 組，漁村青少年 4,823 人參訓，共辦理逾 800 場推廣教育活動及課程。舉辦漁村青少年技藝傳承指導員在職訓練，計 40 餘人參與，舉辦工作聯繫會報 2 次，計 80 餘人參與。
- 13、建立食農教育資訊整合平臺做為食農教育專屬網站。整合本會及跨部會食農教育相關資訊，提供食農教育推動者及社會大眾運用，並協助食農教育推廣及研究活動，落實食農教育往下紮根的理念，以達推動全民食農教育之目的。111 年度平臺已彙集 105 項在地特色農產品、209 項教案及 515 項教材，瀏覽量為 114 萬人次。

（二）學校午餐及國軍副食採用國產可溯源食材

- 1、學校營養午餐攸關學童健康，為達校園食材溯源目的，自 105 年起推動學校午餐使用國產生鮮可溯源食材並給予每人每餐 3.5 元食材補助，協助因應採用國產可溯源食材所增加之成本；並自 110 年 1 月 1 日起推動學校午餐全面採用國產可溯源食材，確保學童吃到來源明確、優質安全之國產農產品，111 年因應食農教育法立法擴大推動，自 111 年 5 月 1 日起一般（含非山非市）學校食材補助調整為每人每餐 10 元、偏遠地區學校調整為每人每餐 14 元，加強提供學童優質蛋白質及安全國產食材，深化校園飲食與農業之連結，促進支持在地農業。截至 111 年全國 22 縣市之午餐食材具三章一 Q 標章（示）之登錄筆數占比已達 96.17%。

- 2、為確保國軍食材安全，自 106 年 9 月開始推動農民團體供應國軍副食產銷履歷、有機等可溯源蔬菜，試辦初期採購比例為 15.1%，迄 111 年已達 48.2%，已有具體成效。

（三）推動零飢餓方案

- 1、自 111 年 6 月 6 日啟動 60 家農會辦理供餐服務，每週服務至少 1,185 人次，累計辦理 2,460 場次，服務 3 萬 5,550 人次，作為暖心供餐之示範，除了提供弱勢族群使用在地食材、健康均衡的愛心便當外，亦以「農特產品、在地料理、農遊路線」等農遊多元內涵辦理食農教育，助於不分族群及社會階層參與農業旅遊。
- 2、因應食農教育法協助辦理零飢餓政策，推動 45 個綠照社區擴大供餐，計 105 社區 72,460 人受惠。另協助 29 社區辦理食材暖暖包，照顧農村高齡者及弱勢家庭計 389 戶 3,209。

（四）推動農漁村永續發展

- 1、農村再生以生產、生活、生態及夥伴關係等作為政策推動主軸，讓具有不同區位特性之農村適性發展，依照區域產業、自然資源與社會文化之特性發揮區域擴散，同時配合國家發展委員會地方創生之政策視野與格局，強化農村再生之「產業紮根、跨域整合、多元參與」等推動重點，帶動農村發展綜效。111 年度促進吸引青年留農或返農人數 7,272 人、帶動年度農業及農村休閒旅遊人次約 4,510 萬人次等。
- 2、輔導漁村社區發展協會、漁業（民）團體等單位發展地方創生，加強漁村社區居民自主及自發性，厚植漁村社區組織量能，提升活絡漁村之意願，並重點輔導 19 處漁村社區，依社區發展狀況給予 3 階段（初階期、茁壯期、成熟期）不同協助，且依當地資源特性執行農村再生計畫型塑漁村旅遊、青年培力及食魚教育發展亮點，改善漁村社區經濟與生活品質，落實漁村社區永續發展。
- 3、截至 111 年 12 月底，全國已有 2,715 個社區參與培根計畫，相較 105 年成長 20.08%，累計培訓 16 萬 5,007 人，並通過 1,001 社區農村再生計畫，相較 105 年成長 81.34%。
- 4、辦理農村產業跨域計畫及農村區域亮點計畫，整合區域資源，創造區域性或軸帶主題區域亮點。累積辦理環境改善 2,007 件、軟體類 1,452 件（包括產業活化、文化保存、生態保育等面向）。
- 5、提供農村社區企業初創或轉型迫切之資金與技術需求，協助社區企業茁壯發展，並以實質回饋社區以達永續發展。106 年至 111 年累計輔導 188 家，產值達 46.19 億元、促進民間投資達 9.59 億元，帶動就業人數 2,912 人次、促進青年回（留）鄉 1,895 人次。

- 6、推動「青年回鄉行動獎勵計畫」及「青年回留農村創新計畫」，累計已協助 1,013 位青年，以創新經營模式在農村創造新價值。

（五）發展休閒農業與生態旅遊

- 1、營造休閒農業友善旅遊環境，創新農業六級化加值整合成體驗遊程，提升人力素質及服務量能，朝向主題化、特色化、區域化、國際化及智慧化發展。111 年休閒農業區劃定累計 104 區，辦理第三屆全國績優休閒農業區頒獎典禮暨通路媒合會，表揚 110 年評鑑績優之 46 區休閒農業區及 61 家輔導單位，辦理實地評鑑作業 18 區及劃定先期訪視 16 區；完成休區軟硬體環境之改善或充實 352 項、人員培訓或標竿學習 207 場、產業六級化 407 項、遊程資源與整合推廣行銷活動 250 場次、報章或網路媒體宣傳 593 則及電子票證或行動支付服務新增 88 家業者。
- 2、累計輔導 518 家休閒農場取得許可登記證，辦理查核作業 278 家次，輔導管理休閒農場籌設及經營現況，提升休閒農場品質及形象。
- 3、完成辦理縣市政府休閒農業人員聯繫會報及休閒農業法規教育訓練累計 5 場次、農遊軸帶工作坊及職能發展訓練 2 場次，以提升休閒農業服務品質及達農業旅遊軸帶及品牌化之願景。
- 4、提升農業旅遊場域服務品質，推動特色農遊認證制度，累計 278 家通過認證，及推動農遊大使制度，並有金牌 2 人、銀牌 15 人及銅牌 53 人通過並授證，以宣傳農遊品牌；引導休閒農業旅遊單位取得穆斯林清真友善認證，累計 96 家農旅單位取得認證。
- 5、函頒田媽媽經營績效評鑑作業要點，完成 97 家評鑑作業及完成新班複審 9 班之先期輔導工作；辦理績優田媽媽頒獎典禮暨通路媒合活動，媒合通路併田媽媽產品展售；開發「臺灣特色美食農遊桌遊」，搭配大型活動推廣及農業易遊網提供民眾下載使用，擴大宣導效益。本會輔導之田媽媽長盈海味屋榮登 2022《米其林指南》之必比登美食推介餐廳，田媽媽王家燻羊肉食坊榮登《米其林指南》入選餐廳，透過田媽媽品牌經營精進輔導，有效提升整體田媽媽市場競爭力。
- 6、遴選及優化農業旅遊伴手 37 項，豐富在地農遊特色。
- 7、111 年起本會農業易遊網開發農粉幣電子優惠券功能並結合地方相關大型活動，匯聚多方資源，刺激民眾消費並導流至業者實體場域，增加二次消費帶動營收成長。
- 8、透過農遊超市電子票券平臺推出遊程商品共有 237 家、719 條遊程，辦理滿千送百、最高回饋 20%、旅展及市集等多元行銷，額外帶動增加消費 1.6 億元。
- 9、善用網路社群及跨域整合，與 22 家虛實通路合作行銷 45 場參加國內外旅展或推

廣活動累計達 15 場次，辦理國內外媒體與業者踩線團累計達 11 團，便利國內外遊客選購及強化跨國、跨業、跨域之主題農業旅遊遊程行銷推廣。

- 10、辦理生態永續農業旅遊講座暨工作坊 1 場次、夜生態農遊與生態監測遊程轉化培訓課程 2 場次，持續輔導業者建立創新生態循環及環境監測體驗服務，以設計友善、綠色的旅遊方式，引導旅客對農村、農業與生態環境永續的支持與重視，帶動整體環境平衡及永續，形塑綠色經濟力。
- 11、輔導業者強化自媒體行銷能力，強化農遊場域自媒體行銷獎勵，辦理 2 場次自媒體行銷培訓線上課程，93 家完成自媒體實作並核發獎勵金 2 萬元，強化場域網路社群能見度與辨識度。
- 12、延續辦理平日團遊獎勵，111 年帶動 3,454 團、15.6 萬人次至 244 個農遊場域，農遊自由行優惠旅遊共發放百元抵用券 1 萬 7,436 張，回購消費使用計 1 萬 5,698 張，有效帶動疫後農業旅遊消費商機。111 年帶動超過 2,774 萬人次遊客參與農業休閒旅遊，創造產值至少 106 億元，帶動地產地消、吸引人力回流及促進農村永續。
- 13、輔導霞喀羅國家步道、能高越嶺國家步道、加里山步道、拉拉山、八仙山、大雪山、奧萬大、阿里山、雙流國家森林遊樂區、林後四林平地森林園區周邊部落及社區推動生態旅遊超過 32 處，111 年推動生態旅遊體驗及活動共 1,128 場次，服務遊客超過 20 萬人次，創造超過 1,177 萬元的直接收益。
- 14、廣徵旅行業、旅館業、交通業及非營利組織等 71 家推動生態旅遊理念之單位，簽訂策略聯盟契約，串連森林育樂場域景點，推出獨特遊程，帶動地方經濟發展，並於 111 年臺北國際旅展期間，規劃國家森林館，以保育永續之理念，精選展售 38 條具森林療癒、生態探索、永續旅遊、人文對話理念之遊程，展售生態旅遊行程，創造綠色收入逾 140 萬元收益。

五、重大動植物疫病防治：

（一）成功防堵非洲豬瘟入侵

- 1、國內養豬場健康臨床訪視，並進行防疫相關整備工作及監測，確認無病毒活動，維持我國非疫區狀態；另維持各初篩實驗室運作，為提升檢驗品質及水準，6 間實驗室均取得 TAF 認證。
- 2、為防止疫病可能藉由廚餘傳入養豬場，自 110 年 10 月 1 日起公告禁止 199 頭以下養豬場搬運廚餘、動物性廢渣及畜禽下腳料餵飼豬隻。各縣市持續辦理稽查工作，111 年期間查獲違規計 26 案，均依「動物傳染病防治條例」及「飼料管理法」裁罰。

- 3、於桃園國際機場對來自高風險國家（地區）111 年累計有來自 29 國高風險國家（地區）旅客之手提行李以 X 光百分百檢查，並搭配檢疫犬組進行查驗。高風險國家（地區）名單分別為：中國大陸、香港、澳門、越南、柬埔寨、寮國、緬甸、泰國、北韓、韓國、俄羅斯、菲律賓、馬來西亞、新加坡、印尼、汶萊、蒙古、東帝汶、義大利、印度、波蘭、德國、不丹、多明尼加、海地、立陶宛、北馬其頓共和國、尼泊爾及捷克。
- 4、旅客因違規攜帶動物檢疫物未申報檢疫，111 年計裁罰 449 件，其中係旅客自三年內發生非洲豬瘟國家攜帶違規豬肉製品未申報檢疫裁罰新臺幣 20 萬元計 170 件（中國大陸 89 件；越南 52 件；馬來西亞 6 件；泰國 6 件；德國 4 件；柬埔寨 4 件；緬甸 3 件；韓國 3 件；菲律賓 3 件）。
- 5、111 年本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接獲海關移送快遞違規豬肉製品計 104 件；另裁罰快遞違規案計 371 件。
- 6、對邊境查獲之豬肉製品檢測非洲豬瘟病毒核酸，111 年計檢測肉品 1,307 件，其中 133 件為陽性（來自中國大陸含港澳 111 件、越南 12 件及泰國 10 件）。
- 7、各直轄市、縣（市）政府農政與衛生單位人員及本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各分局在全國 55 家豬隻屠宰場查核，活豬及屠體運輸車裝設 GPS 查核，111 年計查核 78,200 輛次，有 15 輛未裝設 GPS，均依法處辦。
- 8、111 年搜尋電商平臺販售商品總數量達 95 萬 6,102 件較 110 年之 88 萬 7,100 件增加 7.8%，搜獲疑似動物檢疫物計 966 件較 110 年 1,032 件之搜獲率下降 0.02%，顯見執行網路搜尋違規物及對電商平臺、賣家及民眾之宣導成效。
- 9、向電商平臺檢舉搜獲疑似動物檢疫物之下架率達 100%，有效阻絕非洲豬瘟等動物疫病藉由網購管道入侵我國。

（二）穩健清除傳統豬瘟及羊痘

- 1、自 110 年至 111 年期間啟動各項監測機制，111 年已執行 300 場哨兵豬場、630 頭化製場斃死豬與 570 頭淘汰母豬之豬瘟監測檢驗，均未發現或檢出豬瘟野外病毒，研判國內豬瘟發生及傳播之風險極低，經專家評估可以穩健方式推動 112 年停止施打豬瘟疫苗措施，112 年 1 月 1 日起，除種豬外，全國肉豬停止注射豬瘟疫苗。
- 2、我國自 101 年彰化縣通報羊痘案例後，迄今均未再發現案例，經盤點相關整備作為及監測成果，研判田間無羊痘病毒活動跡象，疫情現況符合世界動物衛生組織陸生動物健康法典所列羊痘非疫國要件，112 年 1 月 1 日起全國停止注射羊痘疫苗。另因應停打後可能之緊急免疫需求，本會家畜衛生試驗所 111 年已生產並通過國家檢定合格之 12 萬劑羊痘活毒疫苗轉為 112 年儲備疫苗。

（三）加強禽流感防疫

- 1、 111 年共計檢驗病例 59 件、周邊監測及主動監測 301 場次、哨兵家禽檢測 62 件、禽流感抗體檢測 843 場次。111 年度確診高病原性禽流感案例禽場計 51 例（H5N2 亞型計 31 例、H5N1 亞型計 20 例），完成撲殺 56.3 萬餘隻家禽，為我國自 104 年高病原性禽流感大爆發（1,004 例）後，歷年第 3 低，且我國近 3 年（109 至 111 年）高病原性禽流感案例數，每年均在 60 例以下，疫情較韓國及日本相對穩定，各項防疫措施仍具成效。
- 2、 輔導養禽農民或業者加強禽場及禽舍環境之生物安全防護作業，包括禽舍採非開放式飼養、調配正確的消毒水稀釋倍數於飼料車或運禽車進出畜牧場場區加強清潔消毒作業，並會同各家禽產業團體積極參與以共同維護產業永續發展。

（四）防範外來入侵種

- 1、 秉持「第一時間發現、第一時間處理」原則，以符合生態原則之方法移除入侵種，並嚴密監測避免擴大危害。111 年移除埃及聖鸚 422 隻、綠鬣蜥 4 萬 691 隻、銀合歡 123.4 公頃、小花蔓澤蘭 1,041.5 公頃、銀膠菊 396 公頃、刺軸含羞木 10.7 公頃。
- 2、 剷除恆春半島銀合歡計 112.73 公頃，生態復育造林 56.95 公頃，生態造林植栽當地多樣原生樹種混合之複層林，回復熱帶季風林相，營造適合野生動物棲息環境，提升生物多樣性。
- 3、 於臺北市、新北市、桃園市、臺中市、南投縣、高雄市及花蓮縣等 7 縣市 11 處水域，針對美國螯蝦（8,526 隻）、大理石紋螯蝦（7 隻）、琵琶鼠魚（14,282 尾）、小盾鰐（342 尾）、泰國線鰐（3 萬 4,104 尾）等五種外來入侵種進行移除，共計移除個體數為 5 萬 7,356 尾。
- 4、 積極進行蘋果綿蚜防治工作，至 111 年冬季為止，已完成 1 區（0.4 公頃，330 株）管制區解除管制，另協調管理單位伐除 2 區嚴重發生區（0.3 公頃、206 株）之果樹，使主要發生區蘋果綿蚜危害率控制於 5.9% 以下。
- 5、 辦理新發生番茄細菌性潰瘍病及番茄斑駁嵌紋病毒緊急防治，番茄細菌性潰瘍病園圃 5 案以及番茄斑駁嵌紋病毒園圃 3 案之管制及持續追蹤，經檢查確認撲滅後解除管制計 4 案，維護我國農業安全。
- 6、 辦理罹染穿孔線蟲火鶴花園圃官方防治，完成南投縣、高雄市、屏東縣、臺南市管制園圃採樣計 19 場，經確認撲滅並解除管制計 12 案，解除列管面積計 4.2139 公頃，維護我國火鶴花生產安全。

（五）推動植物醫師制度

- 1、植物醫療師法（草案）於 111 年 4 月 19 日經行政院全案審查完竣，決議對「植物」進行診斷治療者稱為「植物醫師」應屬妥適，爰修正名稱為植物醫師法（草案）；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於同年 11 月 24 日完成黨團及委員版草案逐條審查，通過使用「植物醫師」名稱，並決議逕付二讀。
- 2、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等團體於立法院經濟委員會一讀通過後，陸續函請各黨團妥善協調處理植物醫師法草案，及反對使用「植物醫師」一詞；12 月 15 日本會偕同學界代表拜會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建立溝通管道。12 月 23 日於立法院紅樓召開「植物醫師法草案」公聽會，目前醫事公會幹部仍反對使用「植物醫師」或「植物醫療師」等名詞，本會將持續溝通，審慎評估法案使用名稱。
- 3、加強推動植物醫師制度，擴大服務場域，於 46 處基層農會、公所再增聘 46 位儲備植物醫師服務，111 年全國累計聘用 100 位儲備植物醫師提供即時專業諮詢服務並協力推動作物有害生物綜合管理，開立客製化病蟲害防治意見書共 4,043 件，辦理農民組訓與教育訓練共 91 場次，輔導農民栽培管理安全用藥累計 8,944 人次；另統計國立臺灣大學、中興大學、嘉義大學及屏東科技大學等 4 校植物教學醫院 111 年對外收費服務共計 207 件、193 萬元。
- 4、持續強化專業人才培訓工作，建立結合試驗改良場所及植物教學醫院量能之在職培訓模式，強化田間實務專業能力。111 年辦理 1 梯次全國儲備植物醫師進階培訓課程，及 1 場次儲備植物醫師成果發表會，擴大廣宣，加速立法進程。

六、確保農產品安全：

（一）推廣有機與友善環境農業

- 1、國內有機農業發展截至 111 年 12 月底通過有機驗證農戶 4,758 戶、面積 1 萬 3,545 公頃，另審認通過友善環境耕作推廣團體計 46 家，登錄面積 5,863 公頃，合計有機及友善耕作面積 1 萬 9,408 公頃，已達 111 年度 1 萬 8,000 公頃之施政目標，占國內耕地面積比 2.45%，與鄰近亞太國家相比，已名列前茅。
- 2、透過完整的輔導機制，如持續辦理有機農業獎勵與補貼、有機驗證及檢驗費補助、農機具加工設備及溫網室補助、有機農業適用肥料補助等建立完善農民支持體系，以吸引青農轉營有機及友善環境耕作，111 年受益農友共達 5,659 戶；輔導超市、賣場設置專櫃 205 處，輔導設置 18 處有機農夫市集，及建立有機農場電子商店 112 家，擴大有機消費，帶動有機生產。並辦理有機行銷推廣及食農教育等活動共 350 場次，讓社會大眾對有機及友善耕作政策有更深入了解，進而引導農民增加有機及友善耕作面積。
- 3、持續推動有機農糧、林產、水產及畜牧等全方位生產，並加強推動有機同等性及與國際貿易合作，已陸續與日本、紐西蘭、澳大利亞、加拿大、美國及印度等 6

國家完成雙邊有機同等性簽署協議簽署，另持續與英國、巴拉圭、秘魯、智利洽談有機同等性，開拓國產有機農產品外銷市場，逐步帶動有機產業成長。

（二）擴大推動產銷履歷

- 1、本會依據產業需求於 111 年 8 月 10 日修正發布「實施農產品產銷履歷驗證制度之特定農產品類別及品項一覽表」，新增球莖甘藍、酸漿（燈籠果）、蘋果等 3 個品項，提供更多類型之農產品經營者加入產銷履歷驗證。
- 2、為加速驗證機構辦理驗證業務之效能、強化農產品經營者知悉驗證過程重要資訊，參酌驗證制度實務運作情形，檢討修正「驗證農產品認證機構許可及查核管理辦法」第 20 條及第 3 條附件，使相關驗證程序更加符合實務需求並加速驗證效能。另參酌驗證制度實務運作情形，修正「產銷履歷農產品驗證機構與農產品經營者簽訂驗證契約應記載及不得記載事項」，強化農產品經營者及驗證機構雙方之權益保障，並訂定驗證契約範本，以提升驗證契約完整性並符合公平合理原則。為增進農產品經營者對標示法規修正重點之了解，辦理產銷履歷標示法規宣導說明會 7 場次，共 235 人參加。
- 3、111 年底通過農糧產品產銷履歷驗證面積 7 萬 9,330 公頃、生產單位數 3,975 戶、生產人數 31,508 人、估計產量約 87 萬公噸、估計產值約 288 億元。與 110 年比較驗證面積增加 22,198 公頃，與擴大推動前（108 年）比較成長幅度更達 4.98 倍。養蜂產業部分，111 年驗證蜂箱數已達 30,494 箱，較 110 年增加 9,469 箱。111 年度產銷履歷農糧產品標籤每月平均使用數達 901 萬 6,699 張。111 年度完成產銷履歷農糧產品抽驗 4,907 件，整體合格率 99.1%。
- 4、111 年產銷履歷驗證畜禽產品有效家數 458 家，畜禽 1 萬 8,279 千頭/隻，平均每月出貨量達 4,869 公噸，總產值約 170 億元。
- 5、111 年通過水產品產銷履歷驗證戶數計 825 戶，較 110 年同期增加 8%；累計驗證面積 2,934 公頃，較 110 年同期增加 17%，產量 1 萬 5,562 公噸，產值 18 億元。
- 6、111 年完成農糧產品產銷履歷資訊系統新版上線，提供農產品經營者優化系統服務，並提供「農糧類產銷履歷集團驗證品質管理文件參考手冊」，及因應新、舊「農產品生產及驗證管理法」轉換，輔導 837 個產銷履歷集團總部順利取得新版證書。
- 7、完成訂定公告臺灣良好農業規範升級版（TGAP PLUS）水果、蔬菜、雜糧、米類等 4 類。參考 GLOBALG.A.P. 監控鏈（CoC）風險管理原則，完成新版產銷履歷農糧產品分裝、流通過程臺灣良好農業規範，強化我國產銷履歷農糧產品產銷供應鏈健全發展。
- 8、依據農產品生產及驗證管理法規定，強化產銷履歷農糧產品之田間紀錄查核、品

質檢驗及標示檢查作業，111 年度完成產銷履歷農糧產品抽驗 4,907 件，整體合格率 99.1%。

- 9、為提升國產材品質，積極輔導廠商將所生產的規格材申請「臺灣優良農產品（CAS）林產品」驗證標章，或就所使用原料申請「產銷履歷（TAP）林產物」驗證標章，111 年新增臺大實驗林實習工廠、昆儀實業股份公司及明昇木業等 3 家（累計已有 5 家）通過 CAS-林產品驗證；京典奇特有限公司及有限責任苗栗縣木料供給合作社等 2 家通過 TAP-林產物驗證，藉此讓國產材從原料、製程到產品的品質更加提升，符合國家標準，也更具國際競爭力。

（三）國產茶葉溯源及進口混充識別機制

- 1、依農產品生產及驗證管理法第 16 條第 3 項規定擬具「指定國產茶葉為應登錄溯源資訊之農產品及其應遵行事項」於 111 年 10 月 27 日公告，自 112 年 1 月 1 日起產製之國產茶品，需標示溯源資訊，後續包括進口混充識別機制技術，亦由本會茶業改糧場啟動全面查察。
- 2、自茶產區邀集茶農、製茶廠、不具營業登記之盤商、批發商、具營業登記之茶商行或公司企業及外銷業者進行 16 場次產業座談會，累計 1,353 人次與會。
- 3、輔導培育農民團體、產業公協會 QR Code 系統申請之種子人員，進行 20 場次實務申請教學課程，後續將以專人協助申請。

（四）強化農藥管理

- 1、化學農藥減半政策目標包含「減少化學農藥使用量」與「降低化學農藥使用風險」，內容包括有害生物綜合管理(IPM)技術推廣、推動植物醫師制度及汰除高危害風險農藥等措施。在農藥使用量方面，110 年農藥總用量為 9,380 公噸，比 109 年使用量 9,848 公噸減少，近年因氣候異常等問題，仍有使用農藥需求，整體使用量雖無明顯變化，經分析劇毒農藥使用量，110 年為 375 公噸，已較 106 年使用量 1,414 公噸減少逾 73%。
- 2、參考歐盟綠色政綱精神，結合農藥使用量與風險分級，將農藥依不同風險區分為 4 級，並分別給予不同權重分數，把農藥整體使用風險轉化為風險指標，並進行風險指標趨勢估算，初步結果顯示風險呈下降趨勢。
- 3、減少高危害性農藥之使用，完成 200 項農藥有效成分和 584 項成品農藥之高危害性農藥辨識結果、評估報告 1 份和清單 1 份。
- 4、精進已登記農藥之再評估流程、原則及科學性結論，並完成納乃得、硫敵克、貝芬替、免賴得和甲基多保淨等 5 項農藥之環境流佈、消費者、施用者及非目標生物之風險評估，同時提出風險減輕措施建議書。

- 5、針對消費者及施用者之評估技術，分別修訂本國「農藥之致腫瘤性評估原則」及「階層式農藥施用者暴露評估原則」至農藥技術諮議會審議。其提供之農藥整體性風險評估及風險減輕措施建議，有助於風險溝通並能扣合農藥十年減半政策及法規制定。
- 6、加強市售成品農藥之品質管理，完成縣市政府抽驗之市售成品農藥共計 776 件，執行有效成分分析及相關理化性質檢測，合格率 97.6%。
- 7、檢討農藥登記審查標準以提升登記門檻，目前除對配方成分採檢驗判定法規限量管制符合性外，對於未納入為法定限量之有害性其他成分，亦已強化對於副料使用種類、用途、必要性的審查把關，對於配方使用化學品全球調和制度(GHS)第一級致癌、生殖細胞致突變性或生殖毒性物質(CMR)，除要求補充說明必要性，還須提供檢驗方法確認含量，並鼓勵研發取代配方，111 年度共完成至少 300 件農藥產品之審核。
- 8、完成農藥減量管控候選名單中 10 項農藥（高危害性農藥固殺草，陶斯松、納乃得、貝芬替、免賴得、甲基多保淨、丁基加保扶、加保扶、免扶克、托福松等）之健康與環境風險評估。
- 9、完成農藥減量試驗，建構荔枝、龍眼、梨、柑橘、瓜類、檬果、茶、水稻及紅豆等 9 種作物農藥減量之安全生產技術指引手冊累計 10 式，農藥減量 25%~75.9%。
- 10、完成護汰芬等 8 項登記滿 15 年農藥之攝食暴露風險再評估，結果顯示該等農藥之長、短期攝食暴露風險皆低於管制上限。
- 11、完成彙編初審通過案件之摘錄資料，召開農藥技術諮議委員會，包括新農藥、舊成分新劑型或含量、舊成分新使用範圍及農藥延伸使用之評估資料共 82 案。
- 12、完成 12 期新農藥、舊成份新劑型新含量、舊成份新用途農藥、登記滿 8 年農藥之新申請案及農藥許可證登記事項變更申請案 460 件、田間試驗設計書審查申請案 96 件、延伸使用申請案 31 件、登記屆滿 15 年農藥有效成分評估 46 件。
- 13、結合各試驗改良場所針對農藥殘留風險較高的 12 項作物辦理 IPM 示範推廣及建立操作指引（累計已完成 23 項作物 IPM 操作指引），輔導農民加強運用 IPM 之「預防、監測、防治」等技術，並導入質譜快檢等藥殘檢測作業，及借重儲備植物醫師協助輔導。示範推廣面積約 1,990 公頃，示範區內化學農藥使用量平均減少約 36%。
- 14、設計菜豆及長豇豆病蟲害監測表單，依病蟲害危害程度給予分級，輔導農民進行監測記錄，菜豆輔導農民 4 位，豇豆輔導農民 3 位。指導農民正確用藥模式與用藥時機，持續輔導合作農民使用枯草桿菌、二氧化矽、礦物油、蘇力菌、苦茶粕等 5 種友善資材之時機，以低風險資材逐漸取代化學藥劑。南投信義地區菜豆農

民經過輔導後，其田區已突破連作障礙，自 110 年 5 月至今，已連續種植 6 期，且產量並未減少。與荊桐農會植物醫師合作，於荊桐豇豆田試用及推廣病蟲害監測表單。

- 15、推動農藥購買實名制，新增農藥販賣業者零售成品農藥應陳報購買人國民身分證字號，於 110 年 7 月 1 日正式施行，自 111 年 1 月起陳報身分證字號率已達 100%。
- 16、111 年辦理 16 梯次農藥代噴技術人員訓練（15 梯次空中施作技術類別、1 梯次地面施作技術類別），輔導 524 人取得農藥代噴技術人員證書，已有 743 人登記為代噴業者，其中有 347 人登記為無人機代噴業，51 家業者取得活動許可。
- 17、111 年無人機代噴業者施作面積約 8,400 公頃，水稻施作面積約 6,700 公頃，佔總施作面積約 80%，提升水稻病蟲草害防治效能。

（五）加強農產品安全品質監測與管制

- 1、針對高風險、高違規及高關注農產品，滾動調整抽驗品項與頻率。111 年於生產端（田間及集貨場）辦理農產品農藥殘留監測 2 萬 0,717 件，總合格率为 97.51%，其中蔬果抽驗 1 萬 4,222 件，合格率 96.90%；茶葉抽驗 3,001 件，合格率 99.53%；稻米抽驗 3,494 件，合格率 98.28%；不合格者均管制農民不得販售，並由各地方政府辦理追蹤、合法安全用藥教育輔導及依法查處。
- 2、質譜快檢技術相較於法定化學檢驗法可大幅縮短檢驗時間，應用於農產品田間採收前檢驗，攔截農藥殘留不合格農作物避免流入市面，維護農產品安全品質。111 年辦理農作物質譜快檢 2 萬 111 件，合格者 1 萬 8,545 件，攔檢不合格件數 1,566 件；不合格農友轉介由農業試驗改良場所、各校植物教學醫院進行合法安全用藥輔導，強化源頭自主管理。
- 3、質譜快檢技術於 108-110 年期間，陸續導入北農公司、新北果菜公司、臺中果菜公司與九如果菜批發市場，以及區域檢驗中心與民營實驗室。本會持續優化質譜快檢技術，111 年開發更高效率的 python 人工智慧質譜快檢雲端服務，更新檢驗藥劑清單，並新增輔導桃園果菜公司、嘉義果菜公司及漢光果菜生產合作社及民營實驗室建置質譜快檢實驗室，現共計 26 處，可於每日拍賣前或田間採收前完成檢驗，強化批發市場把關及農友自主送檢，落實農產品的源頭即時把關。
- 4、有關農作物重金屬污染監測部分，111 年抽驗高污染潛勢農地上食用作物之重金屬含量計 546 件，超過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所定穀類或蔬果植物類重金屬限量標準者計 22 件、面積 3.93 公頃，均已立即剷除銷毀，未流入市面，並通報環保機關查證土壤污染情形及追查阻斷污染源。該等農地續由地方政府輔導休耕、轉作非食用作物或低鎘鉛吸收作物（品種），以及運用農藝管理方式降低鎘、鉛、無機砷等污染風險。

- 5、為維護 CAS 產品之品質，採全廠查核機制強化生產追溯與風險管理。111 年驗證產品之生產廠追蹤查驗計 406 場次及抽驗產品 865 件（合格率达 98.7%）。此外對於市售 CAS 產品亦採主動查核標章標示情形，111 年計查核 1 萬 1,738 件，其中 12 件不符規定，均依「農產品生產及驗證管理法」移由縣市政府依權責裁處。
- 6、針對 CAS 優良農產品認證、產銷履歷、生產追溯等畜禽產品加強檢驗國內常見藥物殘留項目，111 年度完成抽驗 918 件，合格率 100%。
- 7、每年成立計畫進行畜禽用藥監測，由各直轄市、縣（市）政府及稽查人員前往養畜禽場及肉品市場抽驗豬血清、豬毛髮、牛血清、羊血清、雞肉、雞蛋、鴨肉、鴨蛋、鵝肉、牛生乳及羊生乳等樣品，並針對氯黴素、乙型受體素及硝基呋喃等指標性藥物進行檢驗；111 年計檢驗 2 萬 8,830 件，平均合格率为 99%，對於違規用藥之養畜禽業者，則由畜牧場所在地動物防疫機關依法查處及進行輔導改善。
- 8、為提升水產品安全與品質，輔導水產養殖業者正確用藥觀念，辦理未上市水產品動物用藥監測，抽檢養殖水產品 2,149 件，合格率 99.2%；批發魚市場水產品抽檢 2 萬 2,500 件，合格率 99.9%；對於未符合檢驗標準者，均移請直轄市、縣（市）政府依相關規定裁處並加強列管輔導及改進。

七、優化農業重大基礎環境與建設：

（一）加強農地資源管理與利用

- 1、為掌握農地利用現況，已完成 110 年全國農業及農地資源盤查更新作業，並將盤查成果納入農業及農地資源盤查結果查詢圖臺，以供外界查詢。依據盤查更新成果，法定農業用地 278.5 萬公頃，其中屬平地範圍為 61.9 萬公頃、山坡地範圍為 216.6 萬公頃，整體可供糧食生產土地面積約 71.4 萬公頃；農業用地供非農業使用面積，位於平地為 4.8 萬公頃、山坡地範圍面積為 4.8 萬公頃。另，為協助農業施政決策參考，上開盤查成果亦輔助農業淨零碳排政策、農業經營專區範圍劃設、大區輪作制度推動、擴大灌溉服務區位分析、綠能政策推動地區規劃作業等政策制定，以提升農業施政之精準度。
- 2、為杜絕農業用地違規轉供作非農業使用，上開盤查結果亦掌握既有未登記工廠區位分布情形及附近土地使用現況，本會於 111 年再次彙整 108 至 110 盤查成果「疑似工廠」資料計 6 萬 9,976 筆、面積 7,511 公頃，提供經濟部督導地方政府納入清查作業及研析特定工廠輔導計畫。另基於保護優質農業生產環境，整合並公布跨部門及機關所執行農地水土資源監測資料，於盤查結果查詢圖臺公布呈現灌溉水質監測、土壤及地下水污染等資訊，以利全民瞭解農地使用現況。
- 3、針對農地申請接電案件，強化源頭控管審查機制，於 111 年舉辦 2 場會議及講習課程，協助公所查認農地接電案件，並完成建置農地農用接電案件作業系統，指導地方政府及所轄公所同仁積極辦理農地核准供電後之複查作業。對於複查結果

疑似違規轉供使用計 404 件，報請縣市政府農業單位移送地政或都市計畫單位，依區域計畫法或都市計畫法規定查處，以確保農地農用。

- 4、因應國土計畫法施行及直轄市、縣（市）國土計畫於 110 年 4 月 30 日依法公告實施，111 年協助直轄市、縣（市）政府辦理國土計畫農業發展地區劃設作業，並引導農業輔導資源投入優質農業生產地區。

（二）全面推動綠色環境及友善環境給付

- 1、為加速調整稻作產業結構，提升農產業競爭力暨維護優良農地資源，自 111 年起推動「綠色環境給付計畫」，透過堆疊式補貼執行策略，輔導農友適地適種，期達調減稻作面積，維護糧食安全及促進農業永續發展。針對非都市土地特定農業區及一般農業區之農牧用地且維持農糧作物生產者，核予農業環境基本給付，每年每公頃 1 萬元。111 年參與面積 34.4 萬公頃。
- 2、獎勵基期年農地轉作種植具進口替代、外銷潛力或地方特色性質等轉（契）作作物，搭配生產環境維護措施，給付獎勵金每公頃 2.5 萬元至 6 萬元，並針對重點推動進口替代作物，放寬適用對象資格。111 年全年參與轉（契）作面積 14.7 萬公頃、生產環境維護面積 8.7 萬公頃。
- 3、推動基期年農地稻作四選三及水資源競用區大區輪作，建立水旱輪作制度及促進稻米供需平衡。111 年全年稻作面積約 23.9 萬公頃，已較近 5 年（106 年至 110 年）去高低平均值，減少 2.9 萬公頃，有效紓緩稻作超產情形；全年稻穀收穫期間每百臺斤濕穀販售價格最高逾 1,100 元，為歷年之最，有效提升農民收益，亦有助市場糧價平穩。
- 4、國內有機農業發展截至 111 年 12 月底通過有機驗證農戶 4,758 戶、面積 1 萬 3,545 公頃，另審認通過友善環境耕作推廣團體計 46 家，登錄面積 5,863 公頃，合計有機及友善耕作面積 1 萬 9,408 公頃，達成 111 年度 1 萬 8,000 公頃之施政目標，占國內耕地面積比 2.45%，與鄰近亞太國家相比，已名列前茅。

（三）推動瀕危物種及重要棲地生態服務給付

- 1、110 年起針對石虎、水獺、草鴉、水雉等 4 種瀕危野生動物及水梯田、水田、陸上魚塢、私有保安林等 4 類重要棲地，實施「瀕危物種及重要棲地生態服務給付推動方案」。
- 2、111 年補助 10 個縣市執行，並增納臺灣黑熊為給付標的，促成友善管理農地、棲地面積逾 800 公頃，成功營造 427 處棲地，74 組社區團體組成巡守隊巡護瀕危物種棲地，有效保全農業生產地景並提供野生動物良善棲息環境。
- 3、配合棲地營造生態觀察項目，鑑定生物觀察紀錄照片約 2 萬張，累積物種數 1,153

種。

- 4、瀕危物種生態服務給付之水獺社區巡護監測，建置獺足金門（水獺資料回報平臺），111 年累積通報 325 筆水獺出現紀錄。
- 5、協助 38 位農友取得友善石虎農作標章，面積 55.11 公頃，並成功媒合家樂福、無印良品、棉花田、聖德科斯與里仁等通路上架銷售友善石虎農產品。

（四）擴大農田水利服務

- 1、擴大灌溉服務已辦理系統性整體規劃、灌溉設施改善計有 27 處，至 111 年底累計服務面積達 3.2 萬公頃。
- 2、灌區外農地經系統性灌溉設施改善後，有效降低農民用水成本約 6,138 萬元。
- 3、持續輔導農民施設管路灌溉設施，每人每年原則最高可補助 40 萬元，111 年推廣面積計 2,439 公頃，提高農業灌溉用水效率及作物產質產量。
- 4、完成嘉南大圳水圳綠道 88 公里自行車道主體工程，並於 111 年 3 月 12 日辦理「水圳綠道啟用暨植樹活動」，活動當日邀請蔡英文總統及行政院長率行政院團隊蒞臨，與雲林縣政府、嘉義縣政府及臺南市政府縣市首長、立法委員、圳旁社區居民、NGO 團體及在地學童等近千人，自 9 個場地視訊連線手植苗木，於水圳旁種下約 10 萬株臺灣原生喬灌木。
- 5、持續辦理嘉南大圳水圳綠道優化工程規劃設計，於圳旁隙地種植臺灣原生喬灌木約 28.28 萬株及進行相關綠美化工程。
- 6、布建智慧灌溉系統，更新與改善水文自動測報系統 21 處，完成智慧灌溉示範場域 10 處，透過感測器監測氣象水文、土壤含水量等數值，及自動化設施實施精準灌溉，提高用水效率並適度調節水庫供水。
- 7、本會農田水利署完成灌溉用水水質檢驗達 1 萬 7,050 點次，同時桃園、石門及彰化管理處 3 處實驗室已於 111 年 6 月底以前取得 TAF 認證許可，強化檢驗品質及國際公信力；另執行農田水利法賦予公權力，完成搭排水質稽查 122 件，主動稽查遏止不法情事。
- 8、農田水利會於 109 年 10 月 1 日改制為公務機關，經聲請人於 110 年 3 月 5 日以農田水利法第 1、18、19、23、24 條違反法律保留原則、權力分立原則、法律不溯及既往原則、信賴保護原則及比例原則為由聲請釋憲。憲法法庭於 111 年 5 月 24 日召開言詞辯論，111 年 8 月 12 日作成判決，認定農田水利法相關規定合憲，奠定農田水利署之法律地位並於執行職務時兼顧公共利益。

（五）加強漁業基礎建設

- 1、辦理竹圍暨永安漁港公共設施改善工程等 32 件，維護漁港營運機能，滿足漁民進出港安全之需求。
- 2、111 年共計投入 5.38 億元，完成 58 件養殖區內銜接區域排水治理、公用道路、海上導航標示設施、29 組移動式抽水機及 23 處養殖區循環水設施，另推動 3 件海水供水設施整建，累計增加養殖區保護及受益面積 725 公頃。
- 3、輔導東石、臺中、龍鳳漁港及正濱漁港卸魚棚等魚市場整建改（修）繕工程。
- 4、辦理東港櫻花蝦拍賣場導入 HACCP 衛生安全輔導。
- 5、委請嘉義大學辦理輸銷歐盟魚市場教育訓練及輔導計 10 場次共 363 人。

（六）推動友善漁法

- 1、已輔導基隆市等 15 縣（市）政府計 493 艘刺網漁業漁船（筏）轉型。
- 2、辦理人工魚礁區覆網清除工作，完成 4 處礁區，共計清除 4065.5 公斤，以維護我國沿近海棲地環境。
- 3、本會 110 年 1 月 14 日公告「刺網漁業漁具標示措施」，規範漁業人進出港時刺網漁具須依規定進行標示，若在海中不慎流失後，則須依規定完成流失通報。
- 4、111 年完成全國 19 鄰海縣市辦理 17 場次訪視宣導座談會；目前從事刺網漁業且實際進出港漁船皆已完成標示。

（七）強化水土資源保持

- 1、利用崩塌地處理、溪流整治、植生等方式，加速崩塌綠覆面積及溪床安定，復育坡地水土資源涵養功能，並減低地形變動及減少下移土砂量，111 年防治土砂量達 537.1 萬方，有效減輕下游河道淤積，降低洪峰流量及災害規模，減少土砂災害影響範圍。
- 2、為積極維護國有林地，降低天然災害對森林造成的負面衝擊，111 年辦理 149 件工程，處理崩塌地約 134.01 公頃，抑制潛在土砂下移量約 441.11 萬立方公尺，加強國有林治山防災工作，以穩固林地抑制土砂下移，確保中下游公共設施、聚落等保全對象之安全。
- 3、完成土石流防災演練與宣導完成 252 場、公開土石流潛勢溪流 1,729 條及警戒值檢討更新、強化社區自主防災能力培訓防災專員 367 人。
- 4、公開大規模崩塌 36 處影響範圍及雨量警戒值、完成 43 處優先辦理區疏散避難計畫及自主防災社區輔導、辦理 43 處優先辦理區監測。另完成 5 處國有林大規模防災自動化監測設備且持續辦理即時資料傳輸，以保護周邊保全對象。111 年底已

完成 5 處大規模潛勢區疏散避難計畫，以保護相關保全對象安全，並加強縱橫向單位之聯繫，強化宣導大規模潛勢區週邊民眾防災準備相關訊息及因應措施。

- 5、於 111 年 4 月 21 日辦理國有林大規模土砂災害整備與應變示範演練，並於 111 年 8 月 3 日辦理水土林堰塞湖防災聯合演練。
- 6、實施水土保持監督檢查 5,521 件次、辦理山坡地疑似違規使用案件查復 1 萬 1,257 件、盤點檢討山坡地土地可利用限度查定成果 8 萬 3,517 公頃。
- 7、深化水土保持教育，以科普教育為核心，編撰深入淺出之水土保持出版品及教具，落實水土保持觀念及知識，並辦理水土保持宣導活動 330 場，培訓水土保持義工及解說員 160 人次。

（八）植樹造林及森林保護

- 1、為永續林業經營，持續掌握森林資源變化並推動增加森林面積、加強森林碳匯經營管理及提高國產材利用等工作，111 年依經濟林與保育林分流設定經營目標，並完成造林 1,083.81 公頃。
- 2、海岸鹽鹼地植樹造林 3 公頃，黃槿、銀葉樹及瓊崖海棠等 20 餘種樹種約 4,500 棵苗木。
- 3、引入日本研發之後背式鑽洞植林機，每日種植達 200 株，提升造林效率。
- 4、以無人機運載之紙筒苗供不易到達之崩塌造林地，以單次運苗重量上限 20 公斤/次為例，單次可運 80 株以上苗木以上。
- 5、整合地面光達與無人載具技術，推衍各種林分型態值，進行高精度林分蓄積量推估，於雲林古坑造林地完成共計 1,993 株林木調查。完成北部、南部及東部地區共 5 處短期經濟林桉樹造林區生長監測調查共計約 1 萬株林木。
- 6、完成花蓮大農大富平地造林園區生態監測與分析，可知造林近十年來山羌、野豬、食蟹獾、麝香貓、鼬獾及野兔等 10 餘種動物皆明顯增加。
- 7、由護管員依盜伐風險分級巡護森林，並加強高風險區域巡護；導入社會參與，建立「山老鼠雷達站」Line 群組，山友協助主動通報可疑人車，並結合周邊 93 社區、5 所大專院校登山社團及招募國家森林監測志工 249 人，巡護人力達 1 萬 7,677 人次，通報違規違法案件 314 件。
- 8、運用科技器材：以科技監測器材，掌握盜伐可疑人車、進行蒐證。111 年共發生盜伐案件 95 件，人贓俱獲 51 件，共查獲疑犯 121 人，人贓俱獲率達 53.68%。
- 9、利用細胞廣播訊息系統主動推播林火風險資訊，提醒進入森林火災高風險地區民

眾，維護山林珍貴資源。

- 10、精準式宣導：利用地理資訊系統就火災高風險地區出租造林人進行宣導，並透過轄管之山莊訂房系統明列防火注意事項。111 年度森林火災已大幅降低至 21 起，較 110 年度（93 起）減少 77%。
- 11、加強林火防救訓練：辦理森林火災防救及直升機吊掛訓練 118 場次、辦理森林火災防火座談 37 場、辦理森林火災陸空防救聯合演練 1 次。
- 12、為避免珍貴林木資源遭盜伐出口，本會 111 年 11 月 22 日修正發布「特定林產品出口同意文件核發要點」，並自 12 月 1 日起施行，國人如輸出或攜出紅檜、臺灣扁柏、臺灣肖楠、牛樟等 4 種臺灣特有貴重木超過 5 公斤之原木、木材、雕刻品及藝品，均須取得本會同意書。
- 13、林木疫情鑑定與資訊中心資訊網負責受理林木疫情之通報案件，提供診斷及防治諮詢服務，累計至 111 年底已完成病蟲害診斷及防治諮詢服務工作 3,112 件，並同步更新及建立林木疫情資料，其中含病害 1,521 件、蟲害 17 件、其他原因 1,574 件。

八、強化寵物管理與動物保護：

（一）完善寵物管理制度

- 1、累計完成動物飼養與照顧指南等動物福利指標共 2 式，提供我國飼主在飼養、照顧動物所應遵循之基本原則與建議。
- 2、為強化寵物產業管理，本會於 111 年改善「特定寵物業管理系統」，協助縣市政府掌握所轄特定寵物業商用犬（貓）登記情形及流向，簡化維護特定寵物業清單與動態管理作業，以提高稽查非法繁殖場執法績效。
- 3、111 年全國稽查寵物繁殖、買賣業共計 2 萬 2,607 件（加網路稽查數字），其中裁處 183 件，相較於 110 年度裁處 87 件，提升 210%，裁罰績效較以往顯著提升。有效落實寵物產業源頭及流向管理。
- 4、持續輔導業者設立或有特約寵物登記站，以落實商用犬、貓之寵物登記或完成轉讓的變更登記，建立商用犬、貓繁殖、販賣之履歷制度，110 年共有 1,993 家特定寵物繁殖、買賣業者辦理商用犬、貓繁殖用、買賣用註記，111 年已成長至 2,143 家，成長約 7.5%。
- 5、111 年全國領有特定寵物業許可證之業者計 2,783 家，續依「特定寵物業管理辦法」、「寵物業查核及評鑑辦法」等規定，落實辦理寵物業定期查核與評鑑。
- 6、為監控市售寵物食品衛生安全，111 年本會於全國採樣抽驗市售犬貓食品共 101

件，以分別檢測黃麴毒素、T-2 毒素、三聚氰胺、沙門氏菌、重金屬（鉛、鎘、汞、砷）等項目，檢測結果均符合安全容許標準，且其包裝標示均符合「動物保護法」規定。

（二）完善遊蕩動物源頭減量及收容管理

- 1、為因應收容動物零撲殺政策衍生問題，並依城鄉人力資源歧異，本會建立系統性與科學化之遊蕩犬管理精進措施控制犬貓族群，督導全國 19 縣市以村里為單位劃設熱區逐戶家訪，對家犬完成寵物登記、絕育或免絕育申報，無主犬則捕捉絕育，具公安問題犬隻收容至公立收容處所，至 111 年底完成 4 萬 3,744 戶家訪，清查家犬 3,976 隻、無主犬 1 萬 0,162 隻，熱區內犬隻處置完成率達 95.74%。
- 2、103 年至 111 年止更協助各縣市公立動物收容處所興（修）建 17 處、轉型升級環境教育場域 1 處。

（三）簡化犬貓及非經濟動物疾病用藥程序

- 1、評估公布可供治療寵物及非經濟動物之人用藥品品項計 635 項，包含 42 項人用抗生素，符合大部分寵物用藥需求。未列入公布人藥品項之緊急需求，另外建立寵物緊急用藥平臺協助，111 年度計協助 6 個案例。
- 2、修正「輸入動物用藥品樣品贈品管理辦法」，簡化申請時應檢附文件資料，並增訂得由獸醫師公會代為申請及儲備藥品，提供獸醫診療機構診治動物所需用藥。
- 3、修正「動物用藥品檢驗登記審查準則」，簡化晶體輸液產品檢驗登記應檢附文件，並將符合得提供科學文獻替代產品資料之年限由 10 年縮短為 5 年，提升檢驗登記意願。

九、強化產業加值與提升競爭力：

（一）建構農產品冷鏈物流及交易體系

- 1、111 年已輔導 217 處農民團體或農企業升級冷鏈設施（備），建立鳳梨及菇類全程冷鏈示範營運模式；輔導縣市政府及農民團體建置區域冷鏈物流中心，2 處已完工、2 處施工中、1 處進行基本設計；另已輔導 14 單位辦理 17 項升級重要批發市場冷鏈設備物流建置計畫。
- 2、強化屠宰場冷鏈運輸系統及肉品、蛋品與乳品冷鏈升級，已達成家禽批發市場冷鏈升級規劃 1 處，屠宰場完成 HACCP 驗證 8 處，執行家禽屠宰場設施設備升級及肉品衛生安全管制系統 36 廠、辦理家畜禽屠宰場、肉品、乳品及蛋品冷鏈設施設備升級 146 處，改善畜禽攤商及小型溫控車廂 286 件，輔導 7 處肉品市場冷鏈相關設（施）備更新及設置。

- 3、增設製冰及冷凍（藏）設施、低溫運輸車、加工設施（備）的建置及更新，已完成全國漁會等 20 個區漁會建置或更新冷凍、製冰設施及加工設備計 26 處。
- 4、臺南市將軍漁港建置區域冷鏈物流中心 1 處已開工。
- 5、國際保鮮物流中心（第一期）興建工程業於 9 月 17 日辦理啟用典禮，冷凍自動倉可貯存 7,800 棧板，冷藏區可貯存 1,360 棧板，生鮮處理區為日處理量達 10 噸之加工包裝空間。建構從採後處理、洗選、截切、加工、包裝、低溫冷凍倉存、物流配送之冷鏈物流體系，增強現有新鮮農產品理貨與貯運能力，穩定蔬果供應及提升產品品質。目前已由全日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承租營運中。該工程並榮獲第 22 屆（111 年度）公共工程金質獎品質優良獎。
- 6、桃園農業物流園區 111 年 11 月已通過環評，正進行開發計畫審議作業，111 年已完成園區公共設施工程、污水處理廠工程、聯合服務管理中心新建工程及檢疫設施房舍新建工程之勞務招標，刻正進行各案規劃設計作業中。該園區將建置航空貨運集貨站農產品冷鏈暫存空間，提供農產品完整轉運、包裝、重整、理貨、檢疫、通關一條龍服務，並建立農產品進出口冷鏈配送現代化示範基地。

（二）推動農產品初級加工

- 1、辦理農糧類全國法規說明會 5 場次，計 270 人參訓；辦理農糧類、水產類加工技術及食品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共計開辦 13 場次，計有 411 位農民報名參訓，建立農民加工技能及食品安全專業知能。
- 2、輔導 20 家農糧類及水產類加工業者完成食品良好衛生規範（GHP）改善，並向地方政府提出農產品初級加工場登記申請；完成 16 家農糧類及 4 家水產類初級加工場取得登記證，迄今累計 47 場家取得登記證。
- 3、協助取得登記證業者相關初級加工產品上架通路銷售，包含健康食彩、聖德科斯、楓康、棉花田、里仁、誠品知味等實體通路及真情食品館、PCHOME、上下游、樂天、MOMO、雅虎等電商通路上架；於希望廣場設置專區每週提供 2 攤位展售推廣及於 10 至 11 月上架海外（日本）實體及電商平臺通路推廣販售，拓展行銷、增加農民收益。
- 4、遴選具一定規模、產能、位於農作物主產區且配合政策之農產加工廠為對象，輔導設置區域農產品加工中心，111 年輔導南投縣信義鄉農會加工廠，完成廠房規劃及建置符合 CAS 標準之梅子加工廠，以保價收購方式與梅農契作，契作面積達 400 公頃，每年使用青梅原料約 200 公噸，有效穩定梅農生計，確保梅加工品原料穩定供應。
- 5、辦理水產品初級加工場政策推動暨業者說明會 4 場次，教育訓練課程 8 班，業者訪視諮詢 43 場次，累計輔導 5 家水產類業者取得農產品初級加工場登記證，新增

24 項產品。

- 6、111 年輔導 6 家林農及林業合作社籌設初級加工場，並完成訂定適用於林產類之農產品初級加工場登記申請表單文件，以利申請審查案件資料之一致性，提升審查效率。
- 7、推動農產品生產到初級加工一元化管理，提供農民完整解決方案，本會於 10 個試驗改良場所及 6 所農業大專院校建置農/水產加值打樣中心計 16 處，並鏈結區域大學與打樣中心建置 4 處加工區域聯盟，提升初級加工串聯高值化產業，協助農民開創農業多元商機。
- 8、111 年度農產加工整合服務體系，累計提供農民加工諮詢服務 2,946 人次及農產加工打樣服務 1,100 件，另提供包裝服務 145 案，協助媒合產品上架 102 案，提升農村經濟產值約 1 億元。

（三）推動農業省工機械化及設備現代化

- 1、輔導農戶購用小型農機設備 1 萬 7,518 臺（組）及大型農機 610 臺，導入研究單位與廠商新研發農機 66 臺，引進農糧產業適用機械設備 3 臺，輔導育苗場購置省工設備 42 組，加強推動玉米種植採收機械 31 臺。另輔導農民團體擴設及更新 1,448 公噸穀物乾燥機械量能及設置 2 萬公噸低溫冷藏筒，以及設置 5 處粗糠燃燒爐，取代傳統燃油使用，紓解農村缺工，並協助農業淨零政策達標。
- 2、經統計自 107 年起至 111 年止，累計補助省工農機達 18.1 萬臺，節省農業勞動力超過 80 萬人日，逾 16 萬人次農民直接受益，促進周邊經濟效益 120 億元以上，整體提升農業經營效率，紓緩農村勞動力缺乏問題，奠定智慧農業發展基礎。
- 3、辦理智慧養殖設備補助牌型審查，計 9 間廠商 31 件型號納入智慧養殖設備補助機種。
- 4、補助智慧養殖設備 459 組，節省人工 4 萬 1,769 人/天勞動力。
- 5、補助省工設備（篩選機、洗蚵機、飼料散裝桶、吊掛機、強氧化劑製造機等）計 97 臺，節省 4,905 人/天勞動力。

（四）促進林業資源永續利用

- 1、為永續林業經營，持續掌握森林資源變化並推動增加森林面積、加強森林碳匯經營管理及提高國產材利用等工作，依經濟林與保育林分流設定經營目標，完成造林 1,083.81 公頃、疏伐 325.76 公頃、生產材積 5 萬 3,800 立方公尺。
- 2、為振興國內竹材產業發展，行政院 111 年 12 月 8 日核定本會統籌之「新興竹產業發展計畫（111-114 年）」，跨部會合作同步從生產、加工、市場、技術教育及

法規等五大面向著力，重新串聯竹材整體產業鏈。

- 3、為提供合法國產材身分辨識，推廣「臺灣林產品生產追溯系統」，已有 140 家業者、2,121 件產品，約 4 萬立方公尺國產材獲得驗證。
- 4、在兼顧山林保育下，本會 108 年起推動林業用地及國土保安用地（保安林範圍）經營林下經濟，已將「段木香菇及木耳」、「臺灣金線連」、「森林蜂產品」與「臺灣山茶」列為容許品項，創造山村及部落經濟效益逾 3,100 萬元。目前培育播種之臺灣山茶種子苗木約 1 萬 6,000 株。112 年 1 月公告新增馬藍及天仙果為容許品項，分享森林生態系多元服務價值之惠益及促進社區永續經濟發展。
- 5、111 年持續推動「林業永續多元輔導方案」，輔導林業合作社及農企業共計 25 家，輔導面積達 3,232 公頃，其中已審認通過 3 家農企業及 8 家林業合作社之森林經營計畫書，總計 1,519 公頃納入林業永續多元輔導方案；整體營業額平均增加 20% 以上，相較 110 年度整合經營面積增加 394 公頃。
- 6、結合科技發展推動再生包裝紙、天然護木油、臺灣杉直交集成板等機能性產品加工及國產奈米粉纖維素的性能分析件數共 4 件。
- 7、應用智慧科技研發機器辨識國產材樹種技術範例 1 種，木材試材之數位化組織辨識影像資料 30 樹種，共 5,000 筆影像資料。
- 8、參加臺灣創新技術博覽會展示推廣林產加工產品，在景美女中提供環境教育 12 場次，於文化、世新、臺藝大等大學培育林產加工技術人才 156 人次，完成媒合昆晉、賣草人家等 2 家業者及媒合技術 2 件，促進產業經濟投資。
- 9、完成以香氛手工紙材料包製作技術技轉 1 件，與昆晉公司合作辦理木作 DIY 在地產業活動 1 件，帶動林產循環經濟及地方創生興盛。

（五）推動畜禽產業升級

- 1、為強化我國養豬產業競爭力，輔導 744 場養豬場導入新式整合型豬舍及相關設施，改善 261 攤畜肉攤及 87 輛屠體運輸車輛溫控設備，輔導屠宰場導入 HACCP，7 處肉品市場冷鏈相關設（施）備更新及設置，4 場傳統市場電容量升級，並辦理豬隻死亡強制納保增加保費補助，累計承保頭數達 1,230.4 萬頭，投保率達 100%。111 年維持毛豬平均拍賣價格 81.44 元/公斤，保障豬農收益，並持續辦理策略性拓銷出口臺灣豬，鼓勵業者於澳洲、日本、香港、新加坡、緬甸及汶萊辦理行銷活動，全年活豬、豬肉及相關產品出口量為 3,658 公噸，產值達 8.64 億元。
- 2、為精進雞蛋溯源標示管理，110 年 9 月 17 日公告訂定「指定洗選鮮蛋為應登錄溯源資訊之農產品與其應登錄之項目及標示方式」，指定農產品經營者供應校園食材、國軍副食、超商、超市、量販店、大賣場及網購通路販售之洗選鮮蛋應登錄

溯源資訊之農產品。111 年 9 月 19 日於本會官網建立雞蛋產銷資訊平臺，每週更新雞蛋產銷即時資訊，提供業者作為產銷調節參考，也讓國人清楚了解國內雞蛋產銷情況，各界可搜尋網址（<https://egg.coa.gov.tw/>）查詢。

（六）促進漁業永續發展及養殖漁業振興

- 1、本會於 111 年 7 月 6 日公告修正「沿近海漁船捕撈蟳蟹類漁獲管制措施」，調整鏽斑蟳、紅星梭子蟹、遠海梭子蟹採捕殼寬為 9 公分，善泳蟳採捕殼寬為 7 公分，並增加 2 個月抱卵母蟹禁漁期（8 月至 12 月），及增列禁止販售規定、指派觀察員與成立蟳蟹漁業諮詢小組規定。
- 2、本會漁業署透過每月勾稽漁船申報情形，並由港口查報員主動聯繫，於現場輔導漁民熟悉電子申報流程並確實完成申報，提升卸魚聲明申報率，111 年沿近海重點管制漁業漁船申報率已達 90.4%，其中沿近海漁獲量最大宗之鯖鱈漁業（占沿近海總漁獲量約 57%）申報率已達 99%。
- 3、養殖漁業方面，已辦理養殖生產區基礎公共設施整建 54 處；辦理養殖漁業生產區供水設施整建 1 處；新劃設養殖漁業生產區 3 處；養殖廢棄物去化、清運及回收 2 萬 3,313 公噸；辦理輔導漁民改用改良性浮具 4 萬 8,701 顆；完成智能養殖生產區勘選及設置示範點 1 處；補助節能友善環境資材 462 組，共節省約 57 萬度電，降低碳排放量 288.4 公噸，受益面積達 674.6 公頃。

十、強化農業勞動力與培育新農民：

（一）多元勞動力運用改善農業缺工

- 1、本會自 106 年起於重點缺工縣（市）優先推動成立農業人力團，招募本國勞動力投入農業增加人力供給，以補充短期、季節性人力缺口；111 年累計成立農業技術團、耕新團、專業團及外役監團共計 43 團，招募 1,820 位人力協助農務。同時辦理機械代耕團以減省人力需求，111 年累計成立 12 團，招募 111 位人力，總計提供代耕服務面積逾 3,000 公頃。各式人力團（含機械代耕團）合計全年上工逾 30 萬人日、服務逾 5,900 家農場。
- 2、本會於 108 年以「補充性原則」開放引進農業外籍移工，並採限量及限制工作類別模式，期在產業轉型升級過程中，透過外國人力的補充以維繫農產業營運。111 年農業移工開放員額為 6,000 名，從事外展農務、農糧（蘭花、食用菇蕈及蔬菜）、畜牧、養殖漁業及本會指定之農產業行業工作，截至 111 年底止，農業移工申請案經本會資格審認並核定 2,823 件，勞動部核發初次招募函 4,085 人，已聘僱 2,718 名外籍移工於各農業場域工作。
- 3、108 年與印尼簽署「印尼青農在臺實習計畫協議」，第 1 梯次來臺成效獲農民肯定；並於 111 年 12 月薦送第 2 梯次 53 名印尼青農實習生來臺實習。另與菲律賓

於 109 年簽署「菲律賓青農赴臺實習計畫備忘錄」，第 1 梯次菲律賓青農實習生於 111 年 9 月完成為期 1 年實習後返國，第 2 梯次實習生於同年 8 月抵臺，2 梯次合計 77 名。外國青農實習生分發至農糧、畜產及水產養殖等相關農場實習，並協助實習農場農務，體現做中學之成效，有助新南向國家農業人才培育。

- 4、勞動部 111 年 8 月 17 日召開「跨國勞動力政策協商諮詢小組第 34 次會議」，同意本會將員額提升至 6,000 人（原 2,400 人），並以現行開放產業別為主，農糧產業部分由原分配 300 名，增加 900 名至 1,200 名。
- 5、111 年輔導草食動物畜牧場、養禽場或禽畜糞堆肥場導入相關自動化及省工設備計 231 場次，經費 1.2 億元，可節省人力約 8 萬人日，以紓解基層勞動力不足之問題，包含完全飼糧混合設備、自動化鏟斗機、多功能智慧型自動推料機、芻料生產與調製利用設備、羊隻精料自動餵飼系統及小型電動搬運車等，吸引青年農民返鄉約 150 人，節省禽場飼料及水之耗損達 10%，促進畜牧業源頭減廢 10%。

（二）加強培育新農民

- 1、遴選第 6 屆百大青農 86 位，百大青農累計 675 人；新增 659 位青農加入在地青農聯誼會，累計 6,976 位，建構青農在地輔導平臺，營造良好交流與互助合作環境，引導群聚合作發展。辦理農民學院農民訓練計畫 142 梯次、結訓 3,136 人次，分群分級專業訓練班 39 梯次、結訓 913 人次；計本會農業試驗所、花蓮區農業改良場、國立宜蘭大學持續建置育成基地。辦理設施蔬果、環控菇類及設施花卉等相關訓練課程，共計 95 人完成培訓。
- 2、為穩定新進農民之生活、降低營農風險並營造良好的農業經營環境，推動農業經營準備金方案；111 年共開放 2 次申請期，共 271 人申請，並有 166 人符合給付資格；本方案自 109 年起推動迄今，累積給付 515 人，協助新進農民穩定經營。
- 3、111 年補助 10 位百大青年農民購置更新農業產銷設施（備）12 件，以提升其經營效率，打造創新農業價值鏈，使農業能持續升級且更具競爭力。
- 4、111 年修正青壯年農民從農貸款規定，放寬青壯年農民從農貸款用途及應檢附文件，增訂申請漁業類貸款者，得檢附借款人配偶、父母或祖父母之證照，並增訂定置漁業經營之貸款用途及其應檢附文件。青壯年農民從農貸款 111 年度貸放 47 億元，受益青壯農 2,780 戶；自開辦以來迄 111 年底，累計貸放 228 億元，受益青壯農 1 萬 7,125 戶，免息貸款餘額 94 億元、受益青農 1 萬 2,093 戶。

（三）強化人才輔導資源

- 1、配合新南向政策，招收新南向國家之青年來臺就讀大專院校，於農業相關課程中結合農業職涯探索，並開放課餘或寒暑假期間至農場進行農業打工，讓僑外生學習農場經營管理觀念，並活絡農企業及農場進用人才。111 年提供 169 名僑外生

參加農業職涯探索。

- 2、為落實農糧產業發揮產業自主、自治及自力運作之功能，成立香蕉、鳳梨、柑橘、文旦、番荔枝、洋蔥、金柑、大宗蔬菜、落花生、大蒜、甘藷、柳橙、紅豆、大豆、咖啡、特色雜糧等 16 個策略聯盟，並邀請專家、學者等共同輔導，協助 40 個中心衛星體系精實管理與運作，強化與策略聯盟合作與連結，傳遞價值，提升組織競爭力。
- 3、為深入輔導農業產銷班，培訓配置在直轄市、縣（市）政府之農業產銷班組織輔導助理員，結合輔導顧問資源協助 14 個農業產銷班設定企業化關鍵績效指標及執行；另輔導 5 個全國十大績優（優良）農業產銷班持續擴大經營，針對共同運銷、整合企業資源規劃(ERP)、計畫性生產、食農教育等充實改善；同時輔導 3 個農業產銷班轉型合作社或農企業，8 個農業產銷班之軟實力工作坊。
- 4、為培育漁業人才傳承漁業技術、經驗與文化，自 109 年起與國立高雄科技大學合作辦理漁業公費專班，於 111 年培育漁撈組公費生 9 名及養殖組公費生 12 名，並持續培育 109 年至 110 年錄取之 9 名公費生。
- 5、111 年度本會農業菁英培訓計畫選送出國 16 人（留學 11 人，短期研究 5 人），留學國家包含美國、日本、英國、法國等國家，計畫主題包含因應氣候變遷、病蟲害管理、農村永續發展、育種效率提升、採後處理及農業人力調適等。

（四）推動漁業與人權行動計畫

- 1、本會於 111 年 5 月 20 日修法將境外僱用船員最低薪資調高至 550 美元，並將逐年檢討調整；要求薪資需直接匯入船員指定帳戶或以現金支付，禁止透過外國仲介公司轉付；明訂船員最低休息時數與 ILO-C188 公約一致，且要求確實記錄船員工時。
- 2、修法要求新建漁船應符合國際勞工組織第 188 號漁業工作公約(ILO-C188)之起居艙標準；修正船員生活照顧服務計畫書，納入飲水及食物補給指引；110 年已於國內港口設置 7 處船員岸上盥洗或休憩設施，111 年再增設 10 處，並已設置 4 處岸電設施。
- 3、建置「外籍船員互動服務平臺」多國語言網站，公布外籍船員權益資訊、提供 25 處港口週邊船員相關設施資訊、公開遠洋漁船基本資料，並提供申訴管道。
- 4、修法提高境外僱用船員一般身故保險金額為 150 萬元，明定醫療險實支實付不得低於 30 萬元；另提供死亡慰問金，並獎勵協助搜救漁船；要求遠洋漁船連續海上停留時間不得超過 10 個月，並透過漁業署監控中心監測。
- 5、透過開放作業天數或配額獎勵 27 艘漁船開放 WiFi 給船員使用，經調查遠洋漁船

有提供船員 WiFi 計 89 艘；於 111 年 12 月 22 日訂定「遠洋漁船經營者提供非我國籍船員無線網路使用輔導措施」。

- 6、要求遠洋漁船甲板上工作之船員應穿著充氣式救生衣，並補助部分購買費用，111 年已補助遠洋漁船 2,799 件、沿近海漁船 323 件。
- 7、要求國內仲介機構應先取得勞動部許可，合作之國外仲介應有來源國核准設立文件；所仲介船員發生人口販運或強迫勞動，且仲介業者未善盡應有責任者，或評鑑成績連續 2 年為丙等者，予以廢止許可。
- 8、辦理公開招募勞動檢查員 60 名（已實際招募 48 名），大幅提升檢查頻率，除了漁船檢查，亦納入經營者及仲介處所檢查。111 年執行檢查遠洋漁船 351 艘、經營者處所 33 處及仲介處所 41 處。
- 9、於 111 年 8 月 8 日公告「111 年度漁船裝設監視影像攝錄影系統補助作業要點」，已補助 25 艘漁船裝設 CCTV，刻研擬相關管理辦法，逐步推動遠洋漁船裝設，另研擬第三方驗證制度，補足國外港口檢查量能。
- 10、本會漁業署已洽財團法人天主教社會慈善福利基金會附設海星國際移工服務中心同意辦理外籍船員安置事宜。
- 11、修法禁止我國人投資經營涉及人口販運或強迫勞動之外籍漁船，並禁止此類漁船進入我國港口；已於 111 年 12 月 19 日修正發布「投資經營非我國籍漁船許可辦法」，要求權宜船之船員勞動條件與我國籍遠洋漁船相當。
- 12、跨部會研擬對進入我國港口外籍漁船之聯合檢查機制，111 年完成檢查 7 艘權宜籍漁船。
- 13、111 年已 2 次與船員來源國、5 次與市場國就船員勞動議題會商，包含於 111 年 9 月 2 日赴美國向美國勞工部說明我方提升漁業人權之推動進展，獲美方肯定亦盼我方早日獲得成果；另印尼漁工工會於 111 年 12 月 16 日來臺與鮪魚公會及魷魚公會簽訂船員勞務合作協約內容包含船員訓練、船員/經營者溝通申訴機制（含 WiFi 設備）、培養幹部船員等。
- 14、辦理 6 場次船員關懷活動、4 場次與關切人權之民間團體交流座談、68 場次 ILO-C188 公約宣導、7 場次人權教育或企業社會責任宣導；在國內透過新聞稿、刊物、漁業廣播電臺、新聞採訪、社群媒體等方式，將漁業與人權相關措施及進展向外界說明，另透過如委託刊登國外媒體、派員赴英國於海星教會百年紀念大會中報告、請駐外館處協助說明等方式，使國外瞭解我國保障及提升漁工人權立場與努力。

十一、增進農民福利：

（一）精進農民健康保險

- 1、配合農民健康保險條例修正，增訂退伍青農參加農保之資格條件，及保障配合政策停灌休耕農民加保權益，於 111 年 1 月 22 日修正從事農業工作農民申請參加農民健康保險認定標準及資格審查辦法。截至 111 年底，已逾 100 位退伍青農參加農保。
- 2、截至 111 年底止，被保險人計有 95 萬 8,705 人，其中以實耕者身分加保者計 365 人，蜂農身分加保者計 215 人，持河川公地加保者計 1,256 人，退伍軍人 115 人。

（二）農民職業災害保險

農民職業災害保險現由農民自願申請參加，保險費由政府提供部分補助，農民每月自付保費 15 元起，即享有基本的職業災害補償，包括：傷病給付、就醫津貼、身心障礙給付及喪葬津貼等 4 種保險給付。截至 111 年底，加保人數逾 31.9 萬人；給付案件共計 1 萬 5,274 件；給付金額累計逾 2 億 6,000 萬元。

（三）施行農民退休儲金制度

農民退休儲金制度使農民年老後享有適當的生活水準保障，對於鼓勵年輕人投入農業生產、調整農業勞動力結構、間接促使老農安心退休離農及活絡農地利用等具重大助益。截至 111 年底，提繳人數約 9 萬人。

（四）推動農漁村綠色照顧

- 1、為協助農民及農會能透過知識、資訊及技術資源傳遞等策略計畫執行，翻轉人口老化及流失之現象，體現宜居宜業農村，達健康老化願景，本會開辦綠色照顧站 86 站、試辦站 6 站（包含分站點共 110 站）。另辦理多元學習服務 5794 場次，（15 萬 5,548 人次）、互助共食服務 1 萬 0,719 場次（28 萬 3,268 人次）、健康諮詢服務體系 2 萬 6,542 場次（67 萬 9,541 人次）、志工培訓 814 場次（1 萬 5,864 人次），以及農村志工網絡人力 7,608 人。
- 2、妥善照顧農村高齡者，促進健康老化，鼓勵導入青壯年人力，協助農村社區建立模式及執行方案，以建構符合農村高齡者實際之各面向需求，111 年輔導 100 案農村社區綠色照顧計畫，利用農漁村自然元素，結合在地特色食材、文化傳承及綠色景觀療育，營造友善高齡生活的環境，以達協助高齡者在地健康老化的願景。另辦理農村綠照員培訓，總計 106 人參訓，期讓受補助單位之在地青壯年瞭解綠場域、綠飲食、綠療育、綠陪伴等四大主軸之意涵、專業知識與技能，讓更多農村高齡者受到完善之照顧。另與桃園、臺中、臺南及花蓮等 4 農業改良場協作綠色照顧跨域合作計畫，導入多面向輔導，使農村社區增加相關專業知識並提高計畫執行力。

（五）增進農民福祉

- 1、 111 年受天然災害影響，造成農業災害損失，依「農業天然災救助辦法」辦理現金救助 24.14 億元，救助戶數 7 萬 738 戶，低利貸款貸放 188 戶、1.77 億元。另因應氣候變遷，為提升農業天然災害救助啟動及勘查作業程序，加速辦理救助業務，以協助農民儘速復耕復建，簡化使用天氣參數災害救助勘查措施，提升救助作業效率；依據各產業各品項之生產成本調漲趨勢，重新規劃農產業、漁業、畜牧及林業之救助額度；及公告救助辦法適用天氣參數。
- 2、 為照顧老年農民生活，針對年滿 65 歲符合規定之老年農民發放福利津貼。自 109 年 1 月 1 日起，每人每月發放 7,550 元，111 年發放金額 500 億元、58 萬 1,614 人受惠。
- 3、 為照顧弱勢農漁民，使其不致因經濟因素而造成子女喪失就讀大專校院或高中職機會。111 年共計發放助學金 9.8 億元，協助 9 萬 776 人次農漁民子女就學。
- 4、 針對年滿 65 歲且加入農保滿 25 年之農民，因故無法請領農保喪葬津貼，且未領取其他社會保險喪葬津貼者，發給老年農民喪葬慰問金 10.2 萬元，111 年發放 1,800 件，發放金額 1.84 億元。

（六）精進政策性農業專案貸款

111 年修正辦理政策性農業專案貸款辦法相關規定，修正重點包括增訂已取得大蒜產銷履歷驗證再擴大生產面積者得申請專案農貸、放寬青壯年農民從農貸款用途及應檢附文件、增列提升蛋品生產經營類為貸款對象、增列雲世代農業數位轉型業界參與計畫之農民組織及農企業為貸款對象、將貸款對象由農民健康保險被保險人修正為農民職業災害保險被保險人、調降農業節能減碳貸款之貸款利率、延長農業保險貸款免息期間，以及提高石斑魚種苗養殖週轉金貸款額度等。政策性農業專案貸款 111 年度貸放 276 億元，受益農漁業者 26,493 戶；自開辦以來迄 111 年底，累計貸放 7,487 億元，受益農漁業者逾 131 萬戶。

十二、運用科技發展創新農業：

（一）推動農業科技產業聚落

- 1、 本會自 111 年 7 月 15 日起接管「臺灣蘭花生物科技園區」，園區全區面積 175 公頃，可生產蘭花面積為 95 公頃，已有 84 家業者簽約進駐並興建溫室，投資金額累計達 222 億元，且 84 家業者已營運生產，111 年營業額達 37 億元。
- 2、 農業科技園區提供農企業營運所需軟硬體優質環境，迄 111 年底已引進 112 家農企業進駐，引進新臺幣 144.55 億元投資金額並帶動約 2,550 個就業機會。本會輔導園區企業藉產學合作、科專補助等投入 1,200 萬元以上研發經費，完成北蟲草副產物機能食品、竹廢料再利用技術等 6 件新產品或新技術開發。

（二）推動智慧農業

- 1、 111 年度促成 16 家農漁畜業者投入智慧農業之業界科專計畫與業界參與計畫，廠商配合款達 6,288 萬元，促成產值提升逾 3.79 億元，降低成本達 1.13 億元。106 年起至今，農漁畜業者配合投入之金額達 6.77 億元、促成農企業投資智慧農業軟硬體累計金額達 22.44 億元。
- 2、 智慧農業專案推動、技術促進與法規研析：
 - (1) 多元推廣智慧農業技術成果：持續維運智慧農業網站及 FB 粉絲專頁，新增 313 篇新聞與活動課程資訊及 46 篇研發成果介紹文章，網站瀏覽人數增加逾 20 萬人次（累計逾 60 萬人次）、粉絲專頁追蹤人數達 5,291 人次，並服務 33 位讀者技術、政府資源諮詢等相關事宜；辦理 2 場次技術推廣媒合會及 1 場次聯合成果展，吸引約 1.6 萬人次參與，運用不同管道擴散智慧農業成果能見度。
 - (2) 生態系技術促進營運模式規劃：辦理 1 場智慧農業論壇-智農產業生態系，及 SIG（Special Interest Group）小組總體會議 2 場；透過核心總體會議，確認智農生態系推行架構及政策措施內容。辦理 4 場次生態系技術促進工作坊、3 場次生態系場域實地參訪，協助桃城蒔菜生產合作社、桃改場與慶奇科技規劃生態系之發展。
 - (3) 資料前端法規及智農發展現況研析：彙整前期實證成果，設計出「資料前端法制工具」，以系統化的方式釐清前端資料權利狀態及落實權利合規。調查國內智農產業相關之現況資料進行統計分析，掌握國內智慧農業相關產業資訊，作為規劃生態系等相關政策之參考。
- 3、 智慧農業產業策進與業界參與：
 - (1) 辦理智慧農業國際研討會：探討如何善用智慧科技提升農業整體經營成效，跨域合作開拓農業創新發展，打造屬於農業的生態系。
 - (2) 智慧農業業界參與計畫：7 件計畫包含 110 年延續案 3 件及 111 年度新案 4 件，促成農糧及畜禽領域廠商投入 1,797.2 萬元。
 - (3) 智慧農業業界科專計畫：計 9 件計畫，促成廠商投入創新研發 4,491.5 萬元，衍生促成研發投資 4 件、1,070 萬元。
- 4、 智慧農業人才培訓與國際標竿學習：
 - (1) 智慧農業職能基準課程發展：課程核心為農業需求對接，目標為培育智農種子教師，人才培訓共 42 位；辦理「智慧農業人才培育研討會」，瞭解地方縣市農業人才培訓課程機制及輔導網絡，計 125 人次參與。
 - (2) 智慧農業創新提案行動學習：因應疫情以線上遠端教學搭配實體教學，培訓 39 小時，257 人次，並協助學員提交產業創新計畫書 12 件，延伸課程學習效益。
 - (3) 智慧農業轉型人才培育行動學習：辦理大數據行銷人才培育課程 2 場，展現大數據應用之重要性；辦理跨領域農業技術講座或媒合會 3 場，協助從農業者瞭解智慧農業成果，加速技術升級。

5、農工跨域與創新服務：

- (1) 農工創新研析、智慧運算及跨域整合管理服務：辦理農工跨域合作之智權管理與分配交流討論會議 7 場次，促成 4 案農工團隊進行智權管理與歸屬討論並達成合意共識。共計完成 1 項「合作備忘錄」與 3 項「研發成果協議書」簽訂作業並進行 3 項專利申請。辦理智農科技成果擴散交流會，提供農民、業者及教育單位有關營養源檢測技術服務與分析諮詢建議累計 61 件，提供技術服務 15 案，金額總計新臺幣 11.22 萬元。
- (2) 農業機械整合示範與策略推動：擇定馬鈴薯、薏仁、大蒜與洋蔥 4 種作物建置機械化示範場域，進行作物機械化作業相關農機盤點工作，並辦理機械化作業示範觀摩會 6 場次，促成大蒜磨根機技轉合作案件 2 件，案件金額 16 萬元，帶動整體農業機械化作業程度。

6、蘭花產業：

- (1) 辦理 6 場組織培養苗生產與環境資訊整合溯源系統說明與人員教育訓練課程，輔導 4 家組織培養業者參與系統運行測試，客製化調整組織培養苗生產與環境資訊整合溯源系統功能 43 項。
- (2) 開發文心蘭智能補光技術，減少能源使用 50%；透過碎石分離機、自動折箱機等省工機具之開發，縮減勞力支出；設置自動控制與減少燈具使用數可有效減少能源使用；完成文心蘭智能補光技術技轉公告、辦理觀摩會一場次，計 80 人次參與。
- (3) 持續優化及修正蘭花生育異常監控及環境紀錄整合服務平臺，累積重要蘭花常見生育異常資料 500 筆，收集彙整產銷資訊 3,112 筆以上，推廣產銷資訊 16 件，提供業者隨時掌握市場脈動。

7、種苗產業：

- (1) 完成蔬菜育苗智慧化產銷管理系統功能擴充內容，辦理 3 場次蔬菜種苗智慧化產銷管理系統操作講習，輔導 10 家專業育苗場導入應用系統。
- (2) 病蟲害預警監測系統計畫與技轉業者合作設置計 6 個點，亦輔導農民申請雲世代補助進行設備建置，計 9 處番茄或茄瓜輪作設施場域。
- (3) 於 3 個示範場域導入育苗預測智慧化產銷管理系統，進行超過 11 批次測試，作物測試品項包含大宗蔬菜作物 14 個品項。

8、菇類產業：

- (1) 開發自動巡檢機器人雛形模組，具有自我導航、避障、多點巡航、杏鮑菇生長狀態與環境感測巡檢等功能，輔助導引或自主移動等模式，可取代巡視菇房生長狀態之人力。

- (2) 開發溫濕度監控模組及二氧化碳監控模組，溫濕度監控模組將成本降至新臺幣 300 元以下；利用智慧農業所架構出的資訊平臺，將菇類生產所需之系統進行整合並將資訊介接儲存於平臺上。結合前期研究成果，輔導業者建置自動化生產廠房，促成投資 3,200 萬元。

9、稻作產業：

- (1) 建立稻作產業之科技化生產流程；培育無人機遙感探測技術應用之人才，建立 OpenAPI 與資料庫數據化管理平臺；透過資通訊設備可即時遠端監控田間用水，大幅降低灌溉勞力支出；採用水稻乾濕交替灌溉技術，農民可彼此錯開用水尖峰，減少搶水競用情況發生。
- (2) 已建置「合理化穗肥決策系統」、「空拍影像雲端平臺」、「褐飛蝨影像辨識系統」和「智慧化灌溉水管理系統」等智農技術雲端平臺，決策管理更智能。
- (3) 完成北部地區和中部地區的水稻肥培管理決策模型驗證場域建置，進行不同氮肥施用量及不同灌溉模式管理，於葉稻熱病發病前一週的病害發生預測準確率最高可達 8 成。
- (4) 辦理「智慧化灌溉水管理系統示範觀摩會」1 場和「褐飛蝨智能化預警系統田間觀摩會與教育訓練」9 場，落地推廣智農技術；農試所偕同國立中興大學農藝學系，舉辦「智慧農業發展趨勢與稻作產業智慧化成果研討會」，共 120 位與會，擴散智慧化技術成果效益。

10、農業設施產業：

- (1) 完成大果番茄示範溫室標準栽培模式建立及 Tomgro 本土化參數校正溫室營運維護管理。
- (2) 開發溫室營運維護管理專家知識系統，進行最適化之栽培環境控制及能資源管理，提升溫室能資源運用效能，降低營運成本。
- (3) 開發長壽花智慧栽培管理技術及生長預測模型，建立 2 處長壽花智慧管理示範場域，智慧成果實際應用於場域。
- (4) 小黃瓜滴灌系統智能化系統：完成小黃瓜株高估測模型，2 種測距方式各 1 項，及小黃瓜蒸發散量迴歸模型 1 項。
- (5) 辦理講座 3 場次及觀摩會 4 場次，總參與人數為 691 人；輔導 13 家設施業者、8 家外銷智農聯盟成員、13 家非會員廠商參展嘉義縣的 2022 臺灣國際農業機械暨資材展、2022 雲林國際農業機械暨資材展，進行農業設施產業智慧化之應用展示暨技術成果推廣。

11、外銷主力作物產業：

(1) 結球萵苣產業：

完成萵苣害蟲即時監測站擴站，提供萵苣夜蛾類害蟲發生熱點資訊，及應用積溫模式與機制模式，整合氣象資訊進行產期與產量分析。

(2) 鳳梨產業：

輔導 2 處外銷鳳梨生產合作社，利用溯源輔助系統 iPLANT 紀錄生產履歷資訊；完成鳳梨高光譜影像分析處理流程之開發，後續將以 Python 系統進行打包，可做為業者系統整合之基礎，及應用光譜分析與 AI 演算法，建立鳳梨果實品質多光譜辨識技術。

(3) 毛豆產業：

導業者參加智慧農業成果擴散計畫，提升毛豆外銷專區智慧化精準管理，促成投資生產設備 2,150 萬元，亦獲選「2021 科技農企業菁創獎-科技應用類」獎項；輔導 6 位農友、6 家農場導入智能設備，提升原料到貨加工品質 5-10%，並降低加工選別的成本 15%，提升毛豆產品外銷品質，促成投資新臺幣計 1,062 萬元。

(4) 茶產業：

建置茶葉生產管理資訊平臺，提高農民管理茶園及氣候應變能力，訪客累計達 2,459 人次；完成國產無人機離心噴頭於茶樹上之測試，藥液覆蓋率可達 30% 以上，節省茶園防治人力需求 30%。完成全臺 10 處示範茶園即時影像監測、天氣預測系統規劃及設備安裝，持續蒐集氣候及茶菁化學成分相關資料，作為後續預測模型之資料庫。

12、海洋漁產業：

- (1) 申請「螢光假餌之半導體光源照射模組」發明專利，已先期技轉予綠希科技公司，技轉金 50 萬元；智漁聯盟成員-大昱光電/大億交通所製作之 LED 集魚燈，成功外銷日本市場，為臺灣首次自行研發且外銷至日本的漁具；另該聯盟促成互順科技、雄欣科技等 2 家公司投資開發智慧型魷釣 LED 燈具商品，及大億交通、台達電子等 2 家公司成立新事業部門。
- (2) 臺灣底拖網漁業之減少混獲自動裝置成果申請 2 項發明專利，參加「2022 臺灣創新技術博覽會競賽」榮獲銀牌獎；研發之減少混獲裝置措施（BRD）幫助我國拖網漁業減緩幼雜漁獲的混獲量，目前已成功推動 1 艘拖網漁船安裝 BRD 作業。

13、養殖漁產業：

- (1) 完成移動式流道盛盤雙模魚蝦數量計數與體長量測系統、間捕式輪蟲連續量產系統，以及 AIoT 感測器資料整合與設計，智能養殖核心技術已成功技轉思銳科技公司，技轉金 28 萬元。
- (2) 完成觀賞魚稚魚疾病分析辨識校組開發及水質感測器建置，另建立影像分析平臺協助養殖戶達到人機協同的智慧工作環境。
- (3) 完成行動裝置魚塭勘災 App1 式，提供養殖戶保全證據或勘災人員勘查現場之災害影像擷取數位服務。
- (4) 完成水產養殖定位自走車移動載具，行走最高速度每小時 4 公里以上，可遙控操作。

14、家畜產業：

- (1) 乳牛體型量測分類系統可辨識乳牛體型特徵，進行量測評分與分類，取代傳統觀測人員，可作為乳牛體型量測與評分指標。
- (2) 建置乳羊影像體型體重推估系統及羊隻發情觀察系統，體型影像辨識誤差率約為 10%-20% 以內，體重推估之誤差率為 30% 以內；發情系統可 24 小時監測，減少觀察人力，準確掌握配種時機。
- (3) 母豬發情智慧管理系統：可節省觀察母豬發情人工成本新臺幣 9,125 萬元，提升母豬配種率至 90%，配種成功增加 3 億 1,000 萬元收入。
- (4) 母豬分娩智慧監控管理系統，遠端監控避免母豬生產及壓死小豬的影像，節省人力新臺幣 3 億 6,400 萬元，提升仔豬存活率 10%，增加離乳仔豬新臺幣 1 億 6,000 萬元收入。

15、家禽產業：

- (1) 禽舍巡航機器人已獲得發明專利，自動開闔裝置申請發明專利中；智慧型禽舍工作機器人，可自主跨區巡邏平飼雞舍，大幅提升業者引進機器人協助農場特定庶務的意願。
- (2) 開發全自動水禽孵化機，結合 IoT 科技，改善機臺孵化溫度及孵化濕度之精準度與穩定度，以求取較高之水禽種蛋孵化率。
- (3) 應用智慧影像監測禽隻生長與活動情形，架設固定式俯視影像系統，建構雞隻活動力偵測與張嘴深度學習模型，模型於雞冠倒伏與張嘴偵測的平均精度達 90.6%，找出異常數值並回傳專家系統，輔助禽舍管理效能。
- (4) 開發雞隻移除機器人，抓取成功率可達 95% 以上，減少人員與雞隻患病交互感染風險。
- (5) 建立有色肉雞產銷資訊平臺圖表動態化及資訊預測模式，使用 LSTM 模型，分析歷年來有色肉雞的產銷價格的變化，用以預測未來價量的趨勢。
- (6) 開發蛋雞產蛋追蹤技術，定時監測蛋雞情形及產蛋率，整合蛋雞舍、洗選包裝廠、品管資訊，優化蛋雞產蛋產能預測及異常預警系統，提升生產管理效能。
- (7) 協助 3 家家禽場域進行數位服務系統整合應用，數位服務系統將環境溫溼度、感測器異常進行預測判斷，可提供業主環境管理參考需要之資訊，並成功技轉 1 家業者，技轉金額 65 萬元，促成投資 85 萬元。

16、智能機具、人機輔具：

- (1) 完成無人化自動行走導引控制系統之開發，及蔬果盛裝容器自動化拾起承載輸送與定位卸載系統之優化，並進行 2 場產業示範場域推廣應用示範。
- (2) 自走式鳳梨智能噴注催花劑機械之研發，已取得專利證書 1 件，緩解勞動力短缺情形，降低作業傷害風險及生產成本。

17、生物感監測技術、產銷服務系統：

- (1) 農業無人機具應用系統研究：透過無人機偵測及防治技術的建立，有效防治小黃薊馬，可降低農藥 50%的使用量。
- (2) 大數據分析智慧管理：建置葡萄蟲害特徵圖文資料檢索系統平臺，並完成擴充 FB 聊天機器人查詢模組；建立農產品及時生產量的估算平臺，供農政單位產銷失衡調配之用；植物成長光譜技術相較傳統光源模組（螺旋燈）可達到節電 35% 以上效果。
- (3) AI影像分析支援專家系統：結合農業試驗所與工業研究院共同開發之柑橘果實日燒預警系統及日燒防治資材，並配合施藥系統，每公頃可節省人力 160 小時及人力成本新臺幣 4 萬元；種苗產業智能辨識服務系統可將原需 4-14 天之發芽試驗/蝴蝶蘭品種鑑定作業縮短至 5 分鐘以內。
- (4) 非破壞性檢測技術開發：微型光學多頻段分析農藥殘留快篩檢測系統研發，已將智慧多波長農藥快篩種類 100 種農藥，可用於快速篩檢小葉菜上常見的農藥殘留；完成番石榴出貨品質（糖度）檢測之最適波段挑選，驗證準確率為 94.3%。

18、共通性資訊平臺建置及應用：

- (1) 本會農業試驗所育成基地導入「數位分身」技術培育數位新農民；數位分身與作物生長之關聯性建立，運用知識圖譜方式呈現相關性，以數據關聯的形式展現，讓達人或管理者可以快速瞭解整體管理與數據間的關聯性。
- (2) 辦理「2022 智慧農業數位分身創新應用競賽」引入學研能量，共 25 支團隊報名，讓大專院校學生、專家及產業達人跨領域互相交流及合作。
- (3) 透過共通資訊平臺之資料彙整與串流之 Open API 服務機制，在溯源食材資料服務方面，提供全國 3,000 所以上國民中小學之午餐食材應用，針對團膳業者使用食材與溯源標章進行查驗。

19、完成研發「智慧型害蟲自動影像偵測與辨識系統」，並技術移轉臺灣海博特股份有限公司，已累計 20 個產業應用場域的商品機佈建與實際運轉（採月租或買斷），全臺應用逾 84 臺，可精準且即時提供防蟲戰情給農業生產現場，及時降低栽培作物病蟲害之災害損失，並於 111 年度榮獲臺灣精品獎。

（三）推動農業科技研發成果產業運用

111 年促成 510 件技轉案（其中有 165 件技術為首次技轉），研發成果收入計 8,707 萬元，與科技預算比達 2.1%，包含 10 件 100 萬元以上之技轉案，取得智財權獲證 56 件，包括專利 44 件及植物品種權 12 件。辦理臺灣創新技術博覽會—永續發展館加強宣傳農業技術，展示 47 項具商品化潛力之農業科技研發成果，媒合 82 場 1 對 1 商談會，計 34 項展出技術順利授權（授權家數共計 58 家廠商）。

（四）提供農業數位資訊整合服務

- 1、 「農業空間資訊協作平臺」運用街景調查、現地照片，完成 50 萬筆逐坵塊之農田作物調查，再以農田坵塊為資料單元，整合水稻雜糧申報資料、歷年各期作水稻分布圖、歷年天然災害救助資料、歷年全鄉性調查成果、歷年遙測判釋成果等，建置全國農地作物資料庫達 3,000 萬筆資料，提供本會對地綠色給付、敏感性作物調查、農業保險核保及農業水資源等業務多元應用。
- 2、 推動「田邊好幫手」平臺提供農業數位資源整合服務，並依農友需求以多元管道傳遞農業重要政策、植物疫情預警防治、農產品交易行情及天然災害補助等主動服務訊息，111 年度主動發布服務達 275 萬人次。
- 3、 推廣「農務 e 把抓」服務，提供農友簡便有效率的資訊化工具，加強農務管理效率，截至 111 年底累計導入 1 萬 9,771 家農場，使用人數 2 萬 3,000 人，管理耕地面積約 17 萬公頃。另建構「豬場 e 把抓」系統，推動豬隻飼養管控及經營管理資訊化，截至 111 年底累計導入 729 場養豬場使用，優化豬隻生產作業，提升自主管理的效率。
- 4、 為加速農業天然災害救助，以智慧型手機為載具，運用手機定位校正技術，結合地理資訊系統，開發農產業天然災害現地調查行動應用程式，簡化農業勘災相關作業程序，截至 111 年底使用人數為 1,118 人。
- 5、 配合行政院開放資料政策，發展「農業開放資料」應用，建構農業資料開放平臺，截至 111 年底彙整開放 19 類、1,588 項、逾千萬筆農業資料，111 年度介接次數逾 9,600 萬次。舉辦「2022 農業開放資料黑客松」競賽活動，吸引 71 組團隊提案參與，推動公私協力應用開放資料，發揮農業開放資料價值。
- 6、 為促進農業物聯網應用，實勘全國農業物聯網發展重點場域共計 80 處，依據通訊基礎建設及場域特性，綜合應用 5G、4G 及固網光纖通訊技術，完善 24 處場域網路通訊品質，協助 55 處場域導入農業物聯網雲端服務，有效催化農場環境資訊數位化進程。
- 7、 整合農民關聯資料，截至 111 年底累計導入農林漁牧各產業共計 143 項業務資料，累計提供 178 項統計分析圖表。建構彈性化查詢及應用功能，提供執行農業補助政策所需之數據分析平臺。因應水稻收入保險、小型農機補助等措施，運用農民關聯資料庫進行身份資格與基本資料勾稽比對等事宜，加速申辦效率。
- 8、 配合行政院資訊資源向上集中及結合本會大內網政策，統籌本會及所屬機關資訊資源的整體規劃及推動，截至 111 年底，累計大內網完成 18 個所屬機關、整併 223 個資通系統向上集中至本會資料中心提供服務、輔導 35 個網站使用雲端架站平臺，經由資訊資源共用共享，減少所屬機關重複投資，並提升資訊服務最大效益。
- 9、 本會透過標準化、共用化之資訊安全管理架構，輔導完成資通安全責任等級 C 級

之 13 個所屬機關導入資訊安全管理制度（ISMS），辦理資安內部稽核及管理審查實務教育訓練，藉由實地稽核協助所屬機關落實資訊安全管理制度。

肆、整體風險管理（含內部控制）推動情形

本會及所屬各機關已依「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風險管理及危機處理作業原則」，將風險管理（含內部控制）融入日常作業與決策運作，考量可能影響目標達成之風險，據以擇選合宜可行之策略及設定機關之目標（含關鍵策略目標），並透過辨識及評估風險，採取內部控制或其他處理機制，以合理確保達成施政目標。

伍、結語

依據本會主力農家所得最新調查結果（111 年 8 月底發布），主力農家平均每戶所得總額從 105 年 132 萬元提升至 110 年 155 萬元，中大型專業農家平均每戶所得總額更從 153 萬元提升至 188 萬元，顯示透過新農業政策推展並執行到位，強化各項產銷輔導措施，已帶動農家所得的提高。

未來將持續精進各項重大政策，落實農業淨零排放措施，推動農業部門碳權交易及鼓勵企業參與；擴大雜糧種植面積，提升糧食自給能力；持續推動冷鏈、加工、拓展外銷等三箭措施，穩定產銷調節；全面推動食農教育及零飢餓政策；持續推動有機、友善環境耕作及產銷履歷，鼓勵國人採用國產農產品；強化寵物事業管理，執行清除傳統豬瘟計畫，推動植物醫師法立法；保障漁業永續，與世界同步推動漁業與人權行動計畫，並將逐步落實對專業農之政策輔導，促進農業生產及從業環境升級，提高農民所得，創造全民的永續樂活農業。